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

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安防项目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CTZB-2025010365

****

采购人：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安防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2月20日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TZB-2025010365

**项目名称：**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安防项目

**预算金额（元）：**6500000

**最高限价（元）：**65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安防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65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包括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车牌识别系统、防撞柱系统、门禁系统、宿管系统、UPS系统、三维地图系统等。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供应商可点击本公告下方“浏览采购文件”查看采购需求。

备注：

依据：临[2024]18009号；

类型：货物项目。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1：按招标文件规定。

**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标项1：

无（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有特定资格要求：接受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该特定条件的法律法规依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第六条。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2月2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2月20日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2月20日09:30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

地 址：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227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0571-86601219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张老师

质疑联系人：王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1-8660337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层1804室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徐均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5830257、0571-85830191

质疑联系人：冯东东

质疑联系方式：0571-85331293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杭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

地 址：杭州市上城区清泰街549号城建综合大楼11楼（快递仅限ems或顺丰）

传 真：/

联系人：朱女士、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227671，0571-87800218

政策咨询：陈先生、厉先生，0571-89580460、89580456。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人脸识别摄像机】。 |
| 2 |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标的：详见采购需求，属于 工业 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第四条第（二）项规定：工业行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运输、安装 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  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 ，地点： ，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C不统一组织，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自行至项目现场考察。地点：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6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 】；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按“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中“第三章 技术要求”相应产品的标准和要求制作；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截止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前提供样品并按采购人规定地点摆放并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送达的样品，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截止时间前未安装完毕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注：▲不提供样品的，投标无效。**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按方式【二】进行：  方式一：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  方式二：评标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 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层1804室，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演示人员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 上述指定地点 签到。  方式三：视频演示。要求如下：  ①演示应在原型系统或真实系统上操作演示。  ②投标人录制演示视频，采用通用视频播放软件可以播放的格式。如为特殊格式，请在存储介质中提供视频播放软件安装程序。  ③演示视频应密封包装，并在封皮上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演示视频”等信息。  ④演示视频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郭剑飞0571-85830257、18157171793，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层1804房间）  演示内容：详见“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9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强制采购。产品： 液晶显示器（55寸液晶拼接屏、55寸液晶监视器）。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产品： 。  优先采购环保产品。产品： 。  无 |
| 10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2）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层1804房间；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姓名：郭剑飞，联系电话：0571-85830257/18157171793。**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3 | **特别说明1**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 14 | **特别说明2**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
| 15 | **中标候选人数量** | 本项目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名。 |

#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纳入政府采购管理的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鼓励采购单位将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采购文件和合同，具体性能指标要求参考相关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4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鼓励采购单位对其提高预付款比例、免收履约保证金。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4.3采购人应当贯彻落实知识产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应当采购使用正版软件。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 4.询问、质疑、投诉、补偿救济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亟须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3.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4.4.5根据政府采购行政裁决省市区三级联动试点工作安排，杭州市本级及各区、县（市）政府采购项目投诉材料可寄送至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清泰街549号城建综合大楼11楼（快递仅限ems或顺丰），收件人：朱女士、王女士，电话：0571-87227671,0571-87800218

4.5补偿救济

采购人（行政机关）因政策变化、规划调整而不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可依据《杭州市涉企补偿救济实施办法（试行）》向采购人（行政机关）提起补偿申请。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6.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投标

## 7.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 10.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 11.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11.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2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投标标的清单；

11.2.7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11.3.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中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12.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 14.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 19.资格审查

19.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3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4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五、评标

## 21.评标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 六、定标

## 22.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为提高政府采购效率，鼓励在收到评审报告当天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 23.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4由于中标、成交供应商原因导致重新采购的，应当承担支付代理费和专家评审费等费用在内的赔偿责任。

# 七、合同授予

## 24.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25.合同的签订

25.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 26.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95763。

## 27.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95763。

#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 28.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8.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8.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8.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 29.处理方式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 九、验收

## 30.验收

30.1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项目验收或者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0.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0.5对于满足合同约定的采购资金支付条件的，供应商可通过政采云平台提起在线支付申请、查询支付结果，路径为政采云-我的工作台-合同管理-支付管理。对于供应商提起在线支付申请的，采购人应当按规定做好审核并完成支付。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第一章 项目概况

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是杭州市教育局直属公办重点高中，现为浙江省一级重点中学、省一级普通高中特色示范学校、浙江省现代化学校、浙江省文明单位、浙江省首批数字资源基地校、省首批智慧教育综合试点学校、杭州市“人民满意学校”、杭州市教育系统清廉学校示范校、杭州市首批数字化示范校、首批智慧校园示范校。

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是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集团化发展战略中的关键组成部分。根据杭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杭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新湾高中（暂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杭发改审〔2024〕126号）和杭州市教育局关于明确杭州第九中学树范学校等六所新建直属学校开办工作的通知（杭教计〔2024〕13号），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将于2025年9月正式启用和招生，计划规模为60个班的寄宿制高级中学，由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负责领办。随着信息化和数字化的发展，校园安防监控已经成为现代教育和管理的重要基础设施。

## 第二章 标的

### 一、采购内容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名称 | 预算金额（元） | 技术要求 | 备注 |
| 1 | 安防项目 | 6500000 | 详见“第三章 技术要求” | 采购依据：临[2024]18009号；  最高限价：6500000元；  项目属性：货物项目。 |

### 二、总体要求

1.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安防项目包括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车牌识别系统、防撞柱系统、门禁系统、宿管系统、UPS系统、三维地图系统等。

2.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原装正品，原厂原包装供货，所有设备在质量保质期内原厂维修，维护，提供人员技术培训和提供文档资料，相关费用包含在总价内。

3.为保证项目安全顺利完成，采购人在供应商履行合同期间，将对所有设备及装修材料的材质、规格、安装等方面进行严格的监督审查，并加强现场管理，严格把好安全关、质量关、进度关，并且要求供应商必须派驻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进行全面保障和全程管理，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4.本项目是学校新建项目，包含一系列系统设计。请各投标人认真仔细研究采购需求，以防错项、漏项。本项目实行价格总承包，对中标人没有填报的费用，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 三、采购清单

### （一）视频监控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枪型网络摄像机 | 台 | 230 | 非进口产品 |
| 2 | 半球网络摄像机 | 台 | 262 | 非进口产品 |
| 3 | 防爆摄像机 | 台 | 11 | 非进口产品 |
| 4 | 室外球机 | 台 | 22 | 非进口产品 |
| 5 | 多目标跟踪球机 | 台 | 3 | 非进口产品 |
| 6 | 全景网络摄像机 | 台 | 3 | 非进口产品 |
| 7 | 人脸识别摄像机 | 台 | 200 | 非进口产品 |
| 8 | 红外热成像摄像机 | 台 | 60 | 非进口产品 |
| 9 | 食堂防油污摄像机 | 台 | 29 | 非进口产品 |
| 10 | 警戒摄像机 | 台 | 49 | 非进口产品 |
| 11 | 岗位值守相机 | 台 | 2 | 非进口产品 |
| 12 | 校门口全局摄像机 | 台 | 3 | 非进口产品 |
| 13 | 广场环视一体机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14 | 硬盘录像机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15 | 电梯摄像机 | 台 | 13 | 非进口产品 |
| 16 | 无线网桥 | 台 | 13 | 非进口产品 |
| 17 | 网线 | 箱 | 65 | 非进口产品 |
| 18 | 电源线 | 米 | 1200 | 非进口产品 |
| 19 | 监控立杆 | 根 | 30 | 非进口产品 |
| 20 | 48盘位磁盘阵列 | 台 | 12 | 非进口产品 |
| 21 | 8T硬盘 | 台 | 576 | 非进口产品 |
| 22 | 55寸液晶拼接屏 | 块 | 12 | 非进口产品 |
| 23 | 液晶屏支架 | 套 | 12 | 非进口产品 |
| 24 | 12路解码器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25 | 四工位操作台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26 | 入离校管理终端 | 台 | 2 | 非进口产品 |
| 27 | 危化品管理终端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28 | 55寸液晶监视器 | 台 | 3 | 非进口产品 |
| 29 | 单路解码器 | 台 | 3 | 非进口产品 |
| 30 | 8口室外POE交换机 | 台 | 14 | 非进口产品 |
| 31 | 24口室外POE交换机 | 台 | 10 | 非进口产品 |
| 32 | 24口POE交换机 | 台 | 51 | 非进口产品 |
| 33 | 核心交换机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34 | 万兆SFP模块 | 块 | 130 | 非进口产品 |
| 35 | 电子班牌 | 套 | 85 | 非进口产品 |
| 36 | 机柜 | 台 | 15 | 非进口产品 |
| 37 | 室外箱 | 个 | 14 | 非进口产品 |
| 38 | 访客机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39 | 访客管理软件 | 项 | 1 | 非进口产品 |
| 40 | 智能分析一体机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41 | 综合管理平台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42 | 智能运维终端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43 | 智能应用服务组件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二）入侵报警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报警主机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2 | 双防区主机 | 台 | 8 | 非进口产品 |
| 3 | 键盘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4 | 高压避雷器 | 台 | 8 | 非进口产品 |
| 5 | 报警喇叭 | 台 | 16 | 非进口产品 |
| 6 | 防水箱 | 台 | 8 | 非进口产品 |
| 7 | 终端杆 | 根 | 550 | 非进口产品 |
| 8 | 终端杆绝缘子 | 个 | 2200 | 非进口产品 |
| 9 | 终端杆加厚底座 | 个 | 2200 | 非进口产品 |
| 10 | 终端杆防雨帽 | 个 | 550 | 非进口产品 |
| 11 | 终端杆固定件 | 套 | 2200 | 非进口产品 |
| 12 | 挂钩 | 个 | 1100 | 非进口产品 |
| 13 | 合金线（多股） | 米 | 7920 | 非进口产品 |
| 14 | 高压线 | 米 | 800 | 非进口产品 |
| 15 | 线－线连接器 | 个 | 165 | 非进口产品 |
| 16 | 中间收紧器 | 个 | 165 | 非进口产品 |
| 17 | 警示牌 | 块 | 165 | 非进口产品 |
| 18 | 接地线 | 套 | 8 | 非进口产品 |
| 19 | 接地桩 | 套 | 8 | 非进口产品 |
| 20 | 总线报警主机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21 | 控制键盘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22 | 警号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23 | 8防区扩展模块 | 个 | 20 | 非进口产品 |
| 24 | 报警按钮 | 个 | 77 | 非进口产品 |
| 25 | 高低位报警按钮 | 个 | 50 | 非进口产品 |
| 26 | 警号 | 个 | 88 | 非进口产品 |
| 27 | 吸顶双鉴探测器 | 个 | 3 | 非进口产品 |

### （三）车牌识别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道闸一体机 | 台 | 6 | 非进口产品 |
| 2 | 出入口控制终端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3 | 道闸基础 | 套 | 3 | 非进口产品 |

### （四）防撞柱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中速液压升降柱 | 根 | 12 | 非进口产品 |
| 2 | 液压升降柱控制盒 | 个 | 3 | 非进口产品 |
| 3 | 基地挖槽 | 项 | 1 | 非进口产品 |

### （五）门禁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智能人脸门锁 | 台 | 590 | 非进口产品 |
| 2 | 刷脸门禁 | 台 | 123 | 非进口产品 |
| 3 | 单门磁力锁 | 台 | 72 | 非进口产品 |
| 4 | 双门磁力锁 | 台 | 31 | 非进口产品 |
| 5 | 出门按钮 | 台 | 103 | 非进口产品 |

### （六）出入口管控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闸机左通道 | 台 | 9 | 非进口产品 |
| 2 | 闸机中间道 | 台 | 19 | 非进口产品 |
| 3 | 闸机右通道 | 台 | 9 | 非进口产品 |
| 4 | 人脸识别组件 | 台 | 56 | 非进口产品 |
| 5 | 宿舍管理软件 | 项 | 1 | 非进口产品 |

### （七）UPS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UPS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 2 | 蓄电池 | 节 | 192 | 非进口产品 |
| 3 | 电池箱 | 个 | 6 | 非进口产品 |
| 4 | 配电箱 | 个 | 1 | 非进口产品 |

### （八）三维地图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三维引擎服务（含渲染） | 项 | 1 | 非进口产品 |
| 2 | 室外建模 | 项 | 1 | 非进口产品 |
| 3 | 室内建模 | 套 | 1 | 非进口产品 |
| 4 | 三维安防管理应用 | 套 | 1 | 非进口产品 |
| 5 | 三维人车通行跟踪 | 套 | 1 | 非进口产品 |
| 6 | 三维引擎服务设备管理 | 套 | 1 | 非进口产品 |
| 7 | 三维事件告警管理 | 套 | 1 | 非进口产品 |
| 8 | 三维地图管理终端 | 台 | 1 | 非进口产品 |

说明1：

（1）▲**上表中注明为【非进口产品】，即表示不接受进口产品。**

（2）**上表中注明为【接受进口产品】，投标人可采用进口产品进行投标。**

（3）**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的界定依据为财政部颁布的文件（财库〔2007〕119号、财办库〔2008〕248号）。**

说明2：**不同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人脸识别摄像机】品牌应不同。如产品品牌相同，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说明3：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产品品牌或型号均为建议性要求或为档次选择要求或为代替部分技术指标描述，投标人可以选择其他品牌型号的产品参加投标但投标产品须具有相当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指标、性能、档次。

## 第三章 技术要求

### 一、视频监控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1 | 枪型网络摄像机 | 1. 400万筒型网络摄像机 2. ★图像最大分辨率不低于2560x1440（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 支持SmartIR，防止夜间红外过曝 4.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数字降噪，数字宽动态，适应不同使用环境 5. 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ISAPI，SDK，GB28181协议，支持萤石平台接入 6. 1个内置麦克风 7. ★支持红外补光、白光补光，有效补光距离均能达到30m（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 符合IP67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最高分辨率可达2560×1440@25fps 9. 符合IP67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10. 供电方式：DC：12V±25%，支持防反接保护 11. PoE:IEEE802.3af,Class3 12. 电源接口类型：Ø5.5mm圆口 | 台 | 230 |
| 2 | 半球网络摄像机 | 1. 400万海螺型网络摄像机 2. ★在2560x1440下分辨力可达到1400TVL（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 支持SmartIR，防止夜间红外过曝 4.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数字降噪，数字宽动态，适应不同使用环境 5. 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 6. 1个内置麦克风 7. 智能补光，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红外光最远可达50m，白光最远可达30m 8. 符合IP67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9. 供电方式：DC：12V±25%，支持防反接保护 10. PoE:IEEE802.3af,Class3 | 台 | 262 |
| 3 | 防爆摄像机 | 1. 400万防爆筒型网络摄像机 2. 补光距离：普通监控：≥30米 3. 人脸抓拍：≥7米 4. 补光灯类型：支持白光、红外（850nm）双色补光 5. 最大分辨率：≥2688×1520 6.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 7. 子码流：H.265/H.264/MJPEG 8. 网络：≥1个RJ4510M/100M自适应以太网口 9. 音频：≥1路输入，1路输出 10. 报警：≥1路输入，1路输出（报警输出最大支持DC24V，1A） 11. 电源输出：DC12V，100mA 12. 启动和工作温湿度：-30℃~60℃，湿度小于95%（无凝结） 13. 电源接口类型：三芯接口 14. 供电方式：DC：12V±20%；PoE：802.3at 15. 防护：IP66/68(2m2h) 16. 防爆标志：Ex db IIC T6 Gb/Ex tb IIIC T80℃ Db 17. ★支持行人属性分析功能，行人属性包含性别、年龄、年龄段、戴眼镜、口罩、是否戴帽子等（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台 | 11 |
| 4 | 室外球机 | 1. 400W室外球机 2. 支持≥23倍光学变倍，≥16倍数字变倍 3. 传感器类型：1/2.8＂ progressive scan CMOS 4. 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 @ (F1.5，AGC ON)；黑白：0.001Lux @(F1.5，AGC ON) ；0 Lux with IR 5. ★分辨力不小于1400线（分辨率设置为2560×1440，帧率设置为25fps、码率设置为6Mbps、RJ45输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 ★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7. 焦距：≥5.9 mm~135.7 mm，≥23倍光学变倍 8. 补光灯类型：红外，白光补光 9. 补光灯距离：红外：≥150 m 10. 白光：≥30m 11. 防补光过曝：支持 12. 红外波长范围：≥850nm 13. 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 14. 宽动态：支持真宽动态 15. 网络接口：RJ45网口；自适应10M/100M网络数据 16. SD卡扩展：内置Micro SD卡插槽，支持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卡（最大支持512GB） 17. 防护：≥IP66，符合GB/T17626.2/3/4/5/6四级标准 | 台 | 22 |
| 5 | 多目标跟踪球机 | 1. 机靶面尺寸不小于1/1.8英寸； 2. 摄像机内置两个图像传感器，可分别输出黑白视频图像和彩色视频图像，并可对这两路视频图像进行融合输出（证明材料：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 全景摄像机水平视场角≥180°，垂直视角≥140°；全景枪机1/1.8" CMOS图像传感器，像素400万；高速跟踪球机1/1.8" CMOS图像传感器，像素400万，光学变焦20倍，云台，水平360°连续旋转； 4. 内置GPU芯片； 5. 视频图像分辨率与帧率不小于2560×1440、25帧/秒； 6. 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1 lx，黑白0.0001 lx； 7. 红外距离不小于180米； 8. 设备支持水平旋转范围为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20°~90°； 9. 运动目标锁定数量≥70个，可检测和锁定最小运动目标≤ 2×2像素； 10. 目标跟踪切换时间≤0.3秒； 11. 支持对单侧或双侧触发警戒线的行为进行锁定跟踪并提示，系统支持设置警戒线数量大于或等于55条（证明材料：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 自动定标成功后，定标点位置偏差小于0.8米； 13. 实现自动多目标跟踪，手动控制与单目标持续跟踪之间一键模式切换； | 台 | 3 |
| 6 | 全景网络摄像机 | 1. 全景摄像机，≥8个1/1.8＂ 2MP Progressive Scan CMOS，最高分辨率及帧率可达≥2个 4096×1800@30fps 2. 星光级超低照度，0.0005Lux/F1.0（彩色），0.0001Lux/F1.0（黑白） 3. 细节摄像机，1/1.8＂ 4MP Progressive Scan CMOS，最高分辨率及帧率可达2688x1520@30fps 4. 星光级超低照度，0.0005Lux/F1.5（彩色），0.0001Lux/F1.5（黑白），0 Lux with IR 5. ≥25倍光学变倍，≥16倍数字变倍 6. 水平360°连续旋转，垂直-15°-90°（自动翻转） 7. 细节采用高效红外阵列，照射距离最远可达≥200m 8. 内置≥7路报警输入、≥2路报警输出、≥2路音频输入、≥2路音频输出 9. 内置麦克风和扬声器喇叭 10. 光口（FC）+电口（RJ-45）网络接口设计 11. 支持反向供电（12V 200MA） 12. 支持双麦克和双喇叭 13. 支持GB35114A级安全加密 14. ★设备具备除水功能，可开启除湿器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并可通过防水透气膜对水汽进行单向排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5. ★设备支持玻璃加热功能，当环境温度和湿度达到阈值时，开启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功能，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6. 网络接口：RJ45网口，自适应10M/100M/1000M网络数据 17. 光纤接口：FC接口，内置光纤模块，1000M网络数据，波长 18. SD卡扩展：支持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卡 19. 防护：IP67; 6000V 防雷、防浪涌、防突波，符合GB/T17626.2/3/4/5/6四级标准 | 台 | 3 |
| 7 | 人脸识别摄像机 | 1. 400万人脸识别摄像机 2. 传感器类型：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 3. 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Light； 4. 黑白：0.001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 5. 宽动态：≥120 dB 6. 焦距：★内置≥2.7～13.5mm镜头，支持电动变焦。（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7. 视场角：水平视场角：96.6°~29.7°，垂直视场角：51.7°~16.7°，对角视场角：114.2°~34° 8. 防补光过曝：支持防补光过曝开启和关闭，开启下支持自动和手动，手动支持根据距离等级控制补光灯亮度 9. 补光灯类型：默认红外≥850nm，可切换至暖白光，≥4颗灯珠 10. 补光距离：红外普通监控≥50 m，人脸抓拍/识别≥7 m；白光普通监控≥30 m，人脸抓拍/识别≥5 m 11. ★当补光灯打开时，补光亮度应均匀，无明显波纹状、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2. 支持智能资源模式切换：人脸抓拍（默认），智能事件，热度图，人数统计，普通监控 13. 人脸抓拍模式：a）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抓拍、评分、筛选，输出优选的人脸，b）支持人脸去误报、快速抓拍人脸，c）支持快速抓拍和优选抓拍两种模式，d）最多同时检测30张人脸，e）支持人脸去重 14. 图像相关：支持400万像素@60 fps实时帧率，图像更流畅；支持透雾，电子防抖，并具有多种白平衡模式，适合各种场景需求 15. 人数统计模式：a）人员统计：支持实时报警，人数变化报警和拥堵等级变化报警，并支持人数异常和停留时间异常报警，b）异常行为检测：支持离岗检测，以及在离岗检测报警，c）区域关注度： 16. ★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在IE浏览器下，重启事件记录可包括正常重启和异常重启2种类型。正常重启可记录重启的时间、服务类型、用户名、IP/域名信息；异常重启可记录重启时间、异常类型信息（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7. ★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可同时支持10路客户端和5路web端事件布防，设备在布防时间段内主动上传感知数据，断网重连后，报警信息与报警图片可继续上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8. 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440 19. 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 20. 网络：≥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21. SD卡扩展：内置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插槽 22. 音频：≥1路输入（Line in），≥1路输出（Line out），≥2个内置麦克风，≥1个内置扬声器 23. 报警：≥1路输入，≥1路输出 24. 供电方式：DC：12V±20%，支持防反接保护，PoE 25. 防护：IP67 | 台 | 200 |
| 8 | 红外热成像摄像机 | 1. 热成像传感器类型：氧化钒非制冷型探测器 2. 热成像像元尺寸：≥17μm 3. 热成像分辨率：≥160 × 120 4. 热成像视场角：≥25°×18.7° 5. 测温范围：测温范围：≥-20℃~150℃ 6. 测温精度：测温精度：≤±8℃或者读数的±8%（取最大值） 7. 人员最远报警距离（以1.8米\*0.5米为准）：≥42m 8. 车辆最远报警距离（以4米\*1.4米为准）：≥126m 9. 火点最远报警距离（以0.1米\*0.1米为准）：≥30m 10. 吸烟检测最远报警距离：≥6m 11. 可见光传感器类型：400万星光级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 12. 可见光焦距&视场角：8mm,39.4°×22.1° 13. 可见光分辨率：2688×1520 14. 可见光补光功能：红外补光最远可达30米 15. ★画面分割功能检验：可通过IE浏览器开启或关闭画面分割功能，开启后会将画面平分为12宫格，每个宫格均可输出最高温、最低温及平均温数值（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6. ★双光融合显示功能检验：可将热成像视频图像与可见光视频图像进行融合预览，并可在可见光视频图像上的相同比例位置处叠加热成像测温信息（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7. ★噪声等效温差（NETD）检验：热成像视频图像噪声等效温差（NETD）≤8mK（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8. ★可通过IE浏览器在热成像视频图像探测温度区域中出现以下条件时，可在客户端给出不同颜色的报警提示，联动报警输出、发送邮件、联动录像及联动抓拍。1、当设定点的探测温度大于/小于预设值时；2、当设定线段上最高温度值/最低温度值/平均温度值大于/小于预设阈值时；3、当设定区域的最高温度值/最低温度值/平均温度值/温度差值大于/小于预设值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9. 报警联动：≥1个内置白光灯、≥1个内置扬声器，支持联动白光报警、支持联动声音报警 20. 周界防范检测：热成像通道（默认）：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离开区域侦测 21. 可见光通道：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离开区域侦测 22. 防火应用检测：支持火点检测、烟雾检测、吸烟检测 23. 报警输入：支持≥2路DC 0~5V报警输入 24. 报警输出：支持≥2路常开型继电器输出，报警类型可设置 25. 音频输入：≥1路3.5mm Mic in/Line in interface. Line input: 2-2.4V[p-p] 26. 音频输出：≥1路3.5mm Impedance: 600Ω 27. 电源输入：DC 12 V（±25%）或PoE (802.3af, class 3)。 28. 防护等级：IP67 | 台 | 60 |
| 9 | 食堂防油污摄像机 | 1. 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2. 彩色：0.005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 3. 最高分辨率可达2560 × 1440 @25 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4. 智能侦测：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 5. ★具有断线自动重连、在线升级、配置保存获取、恢复出厂设置和重启、字符叠加、双（多）码流、主动注册、本机存储、web服务、报警、日志记录、语音、视音频编码码流的传输、存储封装格式等功能（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 支持萤石平台接入； 7. ★支持人脸抓拍功能，可对经过设定区域的行人进行人脸检测，当检测到人脸后，可抓拍人脸图片，抓拍图片数量可设（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数字降噪，110 dB宽动态适应不同监控环境； 9. 支持1路报警输入，1路报警输出（报警输出最大支持DC12 V，30 mA）； 10. 支持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 11. 供电：DC：12 V ± 25%，支持防反接保护； 12. PoE:802.3af,Class 3; 13. 采用高效阵列红外灯，使用寿命长，红外照射距离最远可达30 m； 14. 符合IP67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 台 | 29 |
| 10 | 警戒摄像机 | 1. 400万警戒摄像机 2. ★当报警产生时，可触发联动声音报警。报警声音类型不低于 12 种，报警音量和重复次数可设置（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数字降噪，120 dB宽动态，适应不同环境 4. 支持ROI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支持Smart265/264编码，可根据场景情况自适应调整码率分配，有效节省存储成本 5. ★支持智能报警防干扰功能，智能分析行为类型为区域入侵、越界、进入区域、离开区域时，报警检测目标设置为人体或车辆时，光线明暗变化，篮球滚动，狗行走，树摇晃，不触发报警（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 智能补光，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红外最远可达50 m，白光最远可达30 m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测，支持联动声音报警 7. 最高分辨率可达2688 × 1520 @25 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8. 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9. 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 10. 补光距离：红外光最远可达50 m，白光最远可达30 m 11. 防补光过曝：支持 12. 红外波长范围：≥850 nm 13. 最大图像尺寸：≥2688 × 1520 14.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 15. 网络：≥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16. 音频：≥1个内置麦克风，1个内置扬声器 17. 供电方式：DC：12 V ± 25%，支持防反接保护 18. PoE:802.3af,Class 3 19. 防护：≥IP66 | 台 | 49 |
| 11 | 岗位值守相机 | 1. 400万岗位值守摄像机 2. ★支持用户自定义不低于≥ 4个算法模型，可设置当前生效的算法模型和显示当前算法模型的运行状态，并支持修改、删除算法模型及自定义算法模型名称（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 ★支持算法离线或在线加载和升级等操作，升级过程中设备输出的视频画面应连续稳定，升级完成后设备不应重启（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 ★支持值岗检测，可在设定时间和检测区域内实时分析目标人员是否在岗、是否玩手机、是否睡觉，对符合设定条件的目标进行筛选、抓拍、统计、上报等处理（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 传感器类型：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 6. 最大图像尺寸：≥2688 × 1520 7. 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F1.2，AGC ON） 8. 黑白：0.001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 9. 宽动态：≥120 dB 10. 补光灯类型：≥3颗灯珠 11. 补光距离：≥2.7~13.5 mm： 12. 普通监控：≥30 m，人脸抓拍/识别：≥3 m 13. 红外波长范围：≥850 nm 14. 网络：≥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15. SD卡扩展：内置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插槽，最大支持256 GB 16. 音频：≥1 路输入（Line in），≥1路输出（Line out），≥2个内置麦克风，≥1个内置扬声器 17. 报警：≥1路输入，≥1路输出 18. RS-485：≥1路RS-485接口 19. 供电方式：DC：12 V ± 20%，支持防反接保护，PoE 20. 防护：IP67 | 台 | 2 |
| 12 | 校门口全局摄像机 | 1. 支持人员自动检测并联动动点镜头进行快速锁定抓拍，提供满足人脸比对的图片，并进行人体人脸关联 2. 人体最远检测距离可达40米，人脸最远检测距离可达30米，车辆最远检测距离15米 3. ★设备支持人脸增强功能，在浏览器下可开启/关闭人脸增强设置选项，开启该功能后可提升人脸清晰度，人脸增强等级在0～100范围内可选。（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 ★设备支持联动功能，全景通道检测到移动目标后，可联动细节通道进行人脸、人体抓拍；距离样机15m处的全景通道检测宽度不小于15m。（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 ★设备开启混合目标模式后，样机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抓拍，支持人脸、机动车车牌、非机动车车牌抠图并上传，可在客户端将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图片关联显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 传感器类型：【全景】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细节】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 7. 最低照度：【全景】彩色 0.0005Lux @ (F1.0，AGC ON)，黑白0.0001Lux @(F1.0，AGC ON)；【细节】彩色 0.0005Lux @ (F1.6，AGC ON)，黑白0.0001Lux @(F1.6，AGC ON) 8. 宽动态：120 dB超宽动态 9. 焦距：【全景】定焦6 mm，【细节】13 mm~52 mm，4倍光学变倍 10. 红外照射距离：暖白补光，【全景】50 m监控；【细节】30 m人脸 11. 防补光过曝：支持 12. 网络接口：自适应10M/100M/1000M网络数据；RJ45网口 13. SD卡扩展：内置Micro SD卡插槽；最大支持512GB 14. 报警输入：1路报警输入 15. 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入 16. 供电方式：DC：36 V ± 25% 17. 恢复出厂设置：支持RESET按键，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 18. 除雾：加热除雾 19. 材质：大部分为金属：铝合金ADC12；上盖装饰环、机身装饰环、前球透盖材料为PC，左右侧盖材料为PC+ABS，后球材料为PC+10%gf 20. 防护：IP66 | 台 | 3 |
| 13 | 广场环视一体机 | 1. 环视一体机采用一体化设计，内置3镜头，兼顾多个场景 2. 全景镜头采用F1.0光圈定焦镜头，细节镜头采用25倍光学变焦镜头，全景镜头支持拼接和非拼接模式 3. 细节镜头支持人脸，非机动车识别、机动车车牌识别等全结构化功能； 4. 全景支持PTR三向手动可调，水平0°-90°，垂直0-350°，旋转0-350° 5. 支持智能资源模式切换：通道1（细节）支持全结构化（含车辆电子标签采集）、Smart事件 6. 全结构化：支持卡口式混合目标检测，对检测区域内的人、车进行抓拍上传； 7. 传感器类型：【全景】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细节】1/2.8＂ progressive scan CMOS 8. 最低照度：【全景】彩色 0.0005Lux @ (F1.0，AGC ON)，黑白0.0001Lux @(F1.0，AGC ON)；【细节】彩色 0.0005Lux @ (F1.0，AGC ON)，黑白0.0001Lux @(F1.0，AGC ON)， 0Lux with IR； 9. 光学变倍：【全景】不支持；【细节】25倍 10. 焦距：【全景】2.8mm；【细节】4.8-120mm 11. 宽动态：120dB 12. 内置麦克风：左右海螺各≥1个mic 13. 内置扬声器：内置≥1个内置扬声器 14. 网络接口：自适应网络数据，支持100M网络数据，RJ45网口 15. SD卡扩展：支持内置MicroSD卡槽，最大512GB 16. ★细节镜头、全景1镜头和全景2镜头可分开进行水平垂直方向调节，全景1镜头进行水平、垂直调节时，全景镜头2可保持不动；全景1镜头和全景2镜头进行水平垂直方向调节时，细节镜头可保持不变。（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7. 防护：IP67；6000 V防雷、防浪涌、防突波，符合GB/T17626.2/3/4/5/6四级标准 18. ★全景通道1、2：支持水平：0°-90°，垂直0°-350°，轴心方向0°-350°。细节通道：水平：0°-360°垂直：-10°-90°。（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9. 全景通道1和全景通道2分别内置1个麦克风，麦克风可随镜头一起进行旋转，旋转范围为：水平：0°～90°，垂直：0°～350°，轴心方向：0°～350° 20. ★全景通道支持一键拼接功能，可将2个全景画面进行拼接输出，在拼接模式下，样机可输出全景和细节2个视频画面，在非拼接模式下，样机可输出全景通道1、全景通道2和细节通道共3个视频画面（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21. 全景通道1和全景通道2具备锁紧装置，在松开锁紧装置后，全景1通道和全景2通道可以进行水平和垂直调节。在紧固锁紧装置后，全景1通道和全景2通道不可以进行水平和垂直调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 台 | 1 |
| 14 | 硬盘录像机 | 1. 64路16盘位硬盘录像机 2. 存储接口：≥16个SATA接口 3. 视频接口：≥2×HDMI，2×VGA 4. 网络接口：≥2×RJ45 10/100/1000Mbps自适应以太网口 5. 报警接口：≥16路报警输入，9路报警输出 6. 反向供电：≥1路DC12V 1A 7. 串行接口：≥1路RS-232接口，1路半双工RS-485接口 8. USB接口：≥2×USB 2.0，2×USB 3.0 9. ★支持报警事件、异常事件计数提醒功能，以图标形式在监控界面上提醒用户，异常事件包括硬盘满、硬盘错误、网络断开、IP 冲突、非法访问、视频信号丢失、录像/抓图异常、IP 通道冲突、热备异常、子码流分辨率/码率超限、配件板异常、硬盘高温异常、硬盘低温异常、硬盘坏块异常、硬盘撞击异常、硬盘严重故障异常、无码流异常等（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台 | 1 |
| 15 | 电梯摄像机 | 1. 400万电梯摄像机 2. 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3. 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 4. 宽动态：120 dB 5. 补光灯类型：红外灯 6. 补光距离：最远可达10 m 7. 防补光过曝：支持 8. 红外波长范围：850 nm 9. 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440 10.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 11. 子码流：H.265/H.264/MJPEG 12. 第三码流：H.265/H.264 13. 网络：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14. SD卡扩展：内置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插槽，最大支持256 GB 15. 音频：1个内置麦克风，1个内置扬声器 16. 报警：1路输入，1路输出 17. RS-485:485接口，用于连接出厂配备的楼层感应器，接口支持电源输出：12 V ± 25%，用于楼层感应器电源输入 18. 供电方式：DC：12 V ± 25%，支持防反接保护，PoE 19. ★支持启用/关闭 OSD 叠加显示楼层信息，叠加位置可设置；可设置地下楼层数、地上楼层数、校准楼层等参数；支持智能填充功能，可对修改为纯数字的楼层名称进行连续编号。（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0. 支持TOF遮挡防干扰功能，当视频画面中光线发生明暗变化时，不触发TOF遮挡报警。 21. ★支持TOF遮挡报警功能，可通过IE浏览器或客户端软件开启/关闭TOF遮挡报警功能，对视频画面中的人为遮挡行为进行检测报警，可联动录像、抓图、声音报警，可设置过滤时间间隔。（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2. 支持快捷配置功能，可在预览画面页开启/关闭“快捷配置”页面，可配置常用图像参数、OSD配置、音视频参数等，并支持恢复默认操作。（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台 | 13 |
| 16 | 无线网桥 | 1. 2.4GHz 100米电梯网桥 2. 可靠：无线抗干扰 故障可自愈 3. 智简：客户端统一管理 拓扑可视化、智能运维 4. 成对包装，免配置 5. 传输稳定不卡顿 | 台 | 13 |
| 17 | 网线 | 六类网线 | 箱 | 65 |
| 18 | 电源线 | RVV2\*1.0 | 米 | 1200 |
| 19 | 监控立杆 | 3.5米立杆含基础 | 根 | 30 |
| 20 | 48盘位磁盘阵列 | 1. 8U机架式48盘位网络存储设备，搭载64位多核处理器，1+1冗余电源、冗余风扇，实现7×24小时稳定运行 2. 存储接口：48个SATA接口，支持硬盘热插拔，已配置48块8TB硬盘，总容量达384TB 3. 网络接口：≥2个千兆数据网口，≥1个千兆管理口 4. 其他接口：≥1×COM，2×USB2.0，2×USB3.0，1×VGA 5. 整机电源：1200W，1+1冗余电源 6. 视频性能：最大支持接入≥450路（最大接入带宽900Mbps） 7. 回放性能：最大支持≥45路2Mbps 8. 事件录像：最大支持≥200路2Mbps 9. 支持视频流直写 10. 支持ONVIF、GB/T 28181、RTSP等标准协议 11. 支持VRAID、RAID0、1、5、6、10等多种RAID模式 12. 支持RAID降级可读写（VRAID），支持全局热备（RAID0、1、5、6、10），多重保护数据安全 13. 支持RAID即建即用，支持存储空间扩展 14. ★支持切换标准RAID模式和VRAID模式，适用于不同业务场景（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并加盖公章） 15. 支持局部重构，原盘或其克隆盘拔出设备后再插回，未被覆盖数据可快速恢复 16. 支持定时录像、事件录像、手动录像等多种录像方式 17. 支持视频检索功能，按照监控点编号、录像类型、时间组合等条件查询 18. ★支持录像存储过程中加入特殊字段，防止录像被篡改或伪造，以保证录像的原始性及完整性。可对录像的某个时间点添加标签，并可进行查询、回放、下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并加盖公章） 19. 支持视频回放功能：正序回放、定位回放、倍速回放等功能 20. 支持按需取流功能，未处于录像计划时间内的通道不占用网络带宽 21. ★支持红灯/蓝灯报警，可根据故障紧急程度分级报警，不同级别闪烁不同颜色故障灯（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并加盖公章） 22. 具有防偶发死机的措施（如硬件或软件狗），死机后的自动恢复时间应≤5min | 台 | 12 |
| 21 | 8T硬盘 | 1. 8TB容量，3.5英寸，SATA3.0接口，7200RPM 2. 满足数据严苛的7\*24小时运行可靠性、安全性的需求 | 台 | 576 |
| 22 | 55寸液晶拼接屏 | 1. 直下式LED背光源，亮度均匀。 2. 物理分辨率高达≥1920 × 1080。 3. 全高清显示，画面细腻，色彩丰富。 4. 显示尺寸：≥ 55 inch 5. 背光源类型：D-LED 6. 物理拼缝：≤3.5 mm 7. 物理拼缝公差：±0.8 mm 8. 亮度：500 ± 10% cd/m² 9. 可视角：178°（水平）/178°（垂直） 10. 对比度：1200 : 1 11. 音视频输入接口：HDMI × 1, DVI × 1, USB × 1 12. 控制接口：RS-232 IN × 1, RS-232 OUT × 1 13. 电源：100~240 VAC, 50/60 Hz 14. 功耗：≤245 W 15. 待机功耗：≤ 0.5 W   **▲拟采购本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块 | 12 |
| 23 | 液晶屏支架 | 液晶屏支架 | 套 | 12 |
| 24 | 12路解码器 | 1. 支持电脑、视频会议终端等视频输入信号源，支持≥2路1080P@50/60 或≥1路4K@30，通过HDMI 1.4本地输入，HDMI可内嵌音频 2. 支持HDMI 1.4视频信号输出，支持4K分辨率（3840 × 2160@30 Hz）超高清输出；支持对接LED显示系统，视频输出最大的LED带载能力为单口≥260 W 3. 视频输出接口类型：12路HDMI 1.4，支持4K 4. ★支持全部输出口同时输出3840×2160分辨率的图像。（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 采用H.264/H.265编码标准，默认采用H.265，支持子码流及主码流编码 6. 支持接入MPEG4、MPEG2、H.264、MJPEG、H.265、SVAC等编码格式视频，并解码输出。 7. 最大支持3200w分辨率解码，具有192个解码通道，支持96路200W，或192路720P视频同时解码上墙 8. ★支持≥6路3200W或6路2400W或12路1200W或24路800W或30路600W或48路400W或96路200W或192路100W 像素的视频图像同时解码上墙，支持对主/子码流区分取流和解码显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9. 支持文件投屏，支持word、excel、ppt、pdf文件投屏上墙。 10. 支持预布局和发送布局，用户可在软件上，预布局电视墙的显示内容，完成后一键发送，在电视墙上同步显示。 11. ★支持前端接入智能摄像机，直连前端人脸检测设备，可实时展示人脸检测结果，包括年龄、性别、是否戴眼镜等人脸属性信息；属性直接叠加画面显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 ★为保证产品兼容性，需提供设备支持GB/T 28181-2022的证明。 | 台 | 1 |
| 25 | 四工位操作台 | 四工位操作台 | 台 | 1 |
| 26 | 入离校管理终端 | 1. 设备不需要布线即可部署，要求能实现高度调节，无线wifi连接，续航时间6个小时及以上； 2. 硬件参数： 3. 屏幕参数：≥8英寸IPS触摸屏，分辨率：≥1280\*800 4. 摄像头：双摄≥200万像素；支持宽动态； 5. 扫码能力：支持摄像头反扫二维码 6. 网络：有线网络10/100Mbps 自适应；Wi-Fi802.11b/g/n (2.4GHz)；蓝牙Bluetooth4.2 7. 音频：≥1个喇叭，2W 8. 防护等级：≥IP65 9. 刷卡：内置IC卡读卡器，支持13.56MHz的非接触式M1卡、CPU卡、二/三代身份证 10. 补光：支持红外补光 11. 识别参数：算法特征值下发，人脸底库20000张，卡片容量20000张，识别距离0.3-1.5m，识别速度≤0.3s，识别准确率≥99.9% 12. 业务功能： 13. 门禁：产品具有刷脸、刷卡、远程开门等功能。 14. 访客：支持设备访客验证通行，由被访人发起预约，访客录入人脸、刷脸开门。 15. 测温：配合测温硬件，支持对通行人员进行额温检测。 16. 考勤：支持考勤组管理、班次管理、节假日设置，可不同维导出考勤报表，考勤结果实时分析，设备端刷脸开门的同时完成考勤打卡。 17. 产品具备工信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18. 为保证数据安全性，投标产品须具备三级等保证书。 | 台 | 2 |
| 27 | 危化品管理终端 | 1. 显示：≥7寸屏幕，支持触摸； 2. 屏幕分辨率≥1280\*800 3. 网络： 4. 支持10/100M自适应以太网 5. 支持Wi-Fi-2.4G、BT-4.1 6. 支持喇叭接口   一、机构管理   1. 支持查看、创建、修改、删除学校信息（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账号、密码） 2. 支持绑定存储柜到学校。查看存储柜状态（在线状态、绑定医院、IP地址、设备ID、软件版本）   二、版本管理   1. 管理存储柜软件版本，支持下发新版本进行升级   三、信息管理   1. 增删查改职工信息（姓名、手机号、人脸照片、职位信息） 2. 增删查改危化品信息（名称、规格、描述、所在存储柜、库存），支持按照库存量排序。 3. 支持数据导入功能。 4. 查看危化品的领存信息（危化品、存入数量、领取数量、剩余库存、所在存储柜、领存人、管理员、操作时间）。支持按照筛选导出。 5. 查看盘点信息（操作人、盘点的存储柜、管理员、操作时间、危化品详情）。   四、存储柜管理   1. 查看存储柜状态（在线状态、名称、ID、IP地址、管理员、创建时间）。 2. 编辑存储柜信息（存储柜名、管理员信息）。 3. ★查看存储柜的开门记录（存储柜名称、操作人、操作人识别瞬间图片、管理员、管理员识别瞬间图片、开门时间、关门时间、开门时长）（证明材料：具备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名或公章） 4. 操作登录：选择要操作的内容，操作人与管理员依次进行人脸识别认证后登录。（操作员与管理员必须不是同一人，同一人则提示与操作员一致，请换本柜管理员认证开门）。 5. 领取危化品：选择危化品，输入数量进行领取操作，系统显示本柜库存。其中操作人和管理员为开门时认证的人员； 6. 存放危化品：选择危化品，输入数量进行存放操作；支持添加未在系统中录入的危化品，这里输入危化品基本信息及数量后进行存放操作； 7. 危化品盘点：查看系统库存，输入盘点库存与盘点描述，提交后完成盘点，同时后台根据盘点库存修改系统库存数量； | 台 | 1 |
| 28 | 55寸液晶监视器 | 1. 显示尺寸：≥55 inch 2. 屏幕可视区域：≥1209.6 mm (H) × 680.4mm (V) 3. 物理分辨率：≥3840 ×2160 4. 背光源类型：D-LED 5. 亮度：≥300 cd/m² 6. 可视角：≥178° (H) / 178° (V) 7. 色深度：≥8 bit ,16.7 M 8. 对比度：≥3000 : 1 9. 响应时间：6.5 ms（typ） 10. 刷新率：60 Hz 11. 音视频输入接口：≥HDMI2.0 × 3 12. 音视频输出接口：≥Line-out × 1 13. 数据传输接口：≥USB2.0 × 1（支持U盘播放和程序在线升级） 14. 控制接口：≥RS232-IN × 1，RS232-OUT × 1 15. 功耗：≤ 80 W 16. 待机功耗：≤ 0.5 W 17. 喇叭：≥10 W ×2   **▲拟采购本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台 | 3 |
| 29 | 单路解码器 | 1. 支持HDMI 1.4视频信号输出，支持4K分辨率（3840 × 2160@30 Hz）超高清输出，输出采用帧同步技术，保证所有输出口的图像完全同步 2. 支持两种音频输出方式：HDMI内嵌音频和外置音频输出 3. 视频输出分辨率：3840 × 2160@30 Hz、2560 × 1440@30 Hz、1920 × 1200@60 Hz、1920 × 1080@60 Hz、1920 × 1080@50 Hz、1680 × 1050@60 Hz、1600 × 1200@60 Hz、1280 × 1024@60 Hz、1280 × 720@60 Hz、1280 × 720@50 Hz、1024 × 768@60 Hz 4. 采用H.264/H.265编码标准，默认采用H.265，支持子码流及主码流编码 5. 支持接入MPEG4、MPEG2、H.264、MJPEG、H.265、SVAC等编码格式视频，并解码输出。 6. 最大支持3200w分辨率解码，具有16个解码通道，支持16路200W视频同时解码上墙 7. 支持加密码流、多轨码流、智能码流解码；支持码流修改和切换；支持解码异常提示 8. ★支持≥1路3200W或1路2400W或2路1200W或4路800W或5路600W或9路400W或16路200W 像素的视频图像同时解码上墙，支持对主/子码流区分取流和解码显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9. 支持文件投屏，支持word、excel、ppt、pdf文件投屏上墙。 10. 支持预布局和发送布局，用户可在软件上，预布局电视墙的显示内容，完成后一键发送，在电视墙上同步显示。 11. 视频输出接口类型：1路HDMI 1.4，支持4K 12. 音频输出接口：1路HDMI内嵌或DB15转BNC独立音频输出 13. 音频解码格式：G711-A, G711-U, G722.1, G726-16/U/A, MPEG, AAC-LC, PCM 14. 机箱接口：RJ45 10M/100 M/1000 Mbps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1；报警输入\*8；报警输出\*8；232接口 \*1（RJ45）；485接口\*1； 15. ★为保证产品兼容性，需提供设备支持GB/T 28181-2022的证明。 | 台 | 3 |
| 30 | 8口室外POE交换机 | 1. 端口要求：≥8端口千兆PoE电口，≥4端口千兆/万兆SFP+光口（需提供符合要求的投标设备实物照片）；内置PoE功率≥130瓦； 2. 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72Mpps； 3. 虚拟化技术：支持虚拟化集群交换技术，可以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逻辑上的一台设备，支持最大16台集群单元，同时虚拟化故障恢复时间小于20ms，提高虚拟系统的性能、可靠性，实现统一管理； 4. 合金外壳设计，无风扇，工作温度-40~85℃，防护等级 IP40（提供具有CMA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 ★具备IK05级别的冲击防护能力（提供具有CMA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台 | 14 |
| 31 | 24口室外POE交换机 | 1. 端口要求：≥8端口千兆PoE电口，≥4端口千兆/万兆SFP+光口（需提供符合要求的投标设备实物照片）；内置PoE功率≥130瓦； 2. 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72Mpps； 3. 虚拟化技术：支持虚拟化集群交换技术，可以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逻辑上的一台设备，支持最大16台集群单元，同时虚拟化故障恢复时间小于20ms，提高虚拟系统的性能、可靠性，实现统一管理； 4. ★合金外壳设计，无风扇，工作温度-40~85℃，防护等级 IP40（以上需提供具有CMA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 具备IK05级别的冲击防护能力（以上需提供具有CMA认证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台 | 10 |
| 32 | 24口POE交换机 | 1. 交换容量≥336Gbps，转发性能≥125Mpps，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2. 固化10/100/1000M以太网端口≥24个，SFP非复用口≥4个，提供清晰产品图片、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3. 要求所投设备MAC地址≥16K、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4. 不少于24个电口支持POE和POE+远程供电，整机POE功率输出≥370W，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5. ★投标产品面板自带一键查看PoE供电状态功能的PoE按钮，轻按即可查看设备当前的通信状态和供电状态，提供所投产品官网截图、实物照片。 6. 支持IPv4和IPv6的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等三层路由协议。 7. 要求所投设备支持1对1、1对多、多对1和基于流的本地、远程镜像；且支持RSPAN和ERSPAN。 8. 支持CPU保护功能，能够针对发往CPU处理的各种报文进行流区分和优先级队列分级处理，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 9. 支持专门的基础网络保护机制，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数据包的速率，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保证设备和整网的安全稳定运行。 | 台 | 51 |
| 33 | 核心交换机 | 1. 交换容量≥100Tbps，包转发率≥ 76000 Mpps。 2. 主控引擎与业务板卡完全物理分离， 采用全分布式转发处理架构，独立主控引擎插槽≥2个，独立业务插槽数≥6个； 3. 符合业界主流机柜的尺寸规范要求，设备高度≤10U，设备深度≤600mm；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4. 设备支持硬件健康状态可视化，可以对风扇状态、电源、温度、板载电压进行监控，尤其是在日常巡查中发现电压异常前兆，可及时处理，避免出现电压异常宕机；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5. 支持光口保护电路设计，用于监测光模块状态，一旦出现故障，可将故障模块隔离，确保不影响其他端口和整机的正常运行，更换模块后该端口也可马上恢复正常工作。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6. 风扇框冗余设计， 且为保证设备散热效果和可靠性，要求设备支持模块化风扇框，可热插拔，当单个风扇框发生故障时，有其他风扇正常运行，保证设备散热，要求独立风扇框个数≥2个；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7. ★为提高设备面板空间利用率，要求采用高密度端口设计，所投产品单张业务卡最大可用物理端口≥52个，整机转发业务物理端口≥312个；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8. 支持VXLAN二层网桥，VXLAN三层网关 9. 为保证IPv6的可部署性和应用性，所投交换机需具备IPv6 Ready Phase2认证证书，要求投标产品型号与获证产品型号一致，提供权威机构的检测证书以及权威机构官网证书查询链接和截图。 10. ★实配交换引擎模块≥2，电源模块≥2，千兆电口≥48，千兆光口≥48，万兆光口≥8。 11. 设备制造厂商须具备应急管理能力；提供ISO22320应急预案管理能力评价认证证书复印件、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及截图（截图需体现证书名称） | 台 | 1 |
| 34 | 万兆SFP模块 | SFP+万兆光模块，单模，(1310nm,10km,LC)，产品支持-40-85度长期运行环境； | 块 | 130 |
| 35 | 电子班牌 | 1. 21.5英寸TFT显示屏，分辨率≧1920\*1080，屏幕比例16:9，显示颜色：8bitRGB，点间距：0.24795 mm×0.24795 mm；对比度：≧1000:1，亮度：≥600 cd/m2，可视角度（水平/垂直）：≧178°/178°，响应时间：≦14ms； 2. 前置宽动态、≥200万像素摄像头，内置人脸比对算法（提供标准SDK供第三方调用） 3. ★ 内置拾音器，具有回声消除功能，可抵消语音对讲的回声（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 交互方式：触摸 5. 具有防雾功能。 6. ≥2路USB接口，支持外接鼠标、U盘等； 7. ≥1路RJ45网线接口； 8. 支持电源开关按钮； 9. 内置Wi-Fi无线功能，协议支持802.11 b/g/n； 10. 喇叭：≥2x4Ω/3W 箱体喇叭； 11. 功耗：≤40W。 12. ★支持门禁接口，包含RS485（485+,485-,GND），韦根接口（W0，W1，GND），门锁（NC，COM，NO），门磁（SENSOR，GND），按钮（BTN，GND）信号（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3. ★支持对手机、打印纸等二维码识别，识别速度≤0.2s（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4. ★支持视力表功能，符合GB/T 11533-2011《标准对数视力表》标准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 套 | 85 |
| 36 | 机柜 | 1. 尺寸：≥600mm宽\*2000mm高\*600mm深； 2. 容积（U）：≥42； 3. 前门玻璃门，后门钢板门，6位国标排插组件1套。固定板3块，风扇组件1套，重型脚轮4只，方螺母螺钉40套，支脚4只，内六扳手1只； 4. 防护等级：IP20； 5. 主要材料：SPCC优质冷轧钢板制作； 6. 厚度：方孔条≥2.0mm； 7. 安装梁≥1.5mm，其他≥1.2mm； 8. 表面处理：方孔条镀蓝锌；其余：脱脂、磷化、静电喷塑。 | 台 | 15 |
| 37 | 室外箱 | 304不锈钢，规格为≥500\*400\*200 | 个 | 14 |
| 38 | 访客机 | 1. 屏幕参数： 访客侧：≥10.1寸显示屏，1280\*800分辨率；管理员侧：≥10.1寸触摸屏，1280\*800分辨率 2. 摄像头参数：采用宽动态200万双目摄像头； 3. 通信方式：TCP/IP、 Wifi； 4. 使用环境：室内使用； 5. 工作电压： DC12V/3A （标配电源适配器）； 6. 设备应配有指示灯，具有如下接口：LAN、Wi-Fi双网络；≥RJ45\*1；RS485\*1；RS232\*1；USB Type A\*3；IO输入\*1；门锁输出\*1；内置扬声器\*1；TF卡槽\*1；开关机键\*1；HDMI\*1。 7. 人证功能：设备支持人证（身份证）比对功能，即将访客现场抓拍的人脸照片与身份证内人脸小图进行比对，验证是否为本人，比对时间≤1s； 8. ★设备应支持防假体攻击功能，对视频、电子照片、打印照片应能防伪，活体检测准确率应≥99.5%。（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9. 凭条打印功能：支持选配一体化底座，通过底座热敏打印机打印凭条，或通过USB接口外接打印机打印访客凭条； 10. 扫码功能：设备支持静态二维码识别；二维码识读装置应能对由512个字符生成的二维码进行识读；采用独立二维码识别模块；扫码距离>5cm。 11. 记录查询：可查看访客记录，支持按姓名、身份证号查询，并可通过U盘导出访客记录，访客记录容量30万条； 12. ★要求能与杭州市教育局安全平台数据对接，访客数据无缝对接给市教育局平台，提供相关对接说明。 | 台 | 1 |
| 39 | 访客管理软件 | 1. 线上访客管理系统是实现对校园内外来访客的预约、审核、通知和记录的智能化管理系统。 2. 整体功能基于钉钉和微信平台进行实现，老师使用钉钉进行审批等操作，访客使用微信进行预约拜访申请操作。 3. 访客预约功能 4. 1）通过到校时扫码预约。2）通过微信公众号提供一个预约入口。 5. 2.预约时填写的表单信息确认 6. 访客提交预约拜访信息时需要填写：如姓名、来访人脸部照片、手机号、来访时间、来访事由、拜访老师、车牌号（选填）等内容。 7. 3.确认审批流程确认 8. 访客提交拜访信息后，需要管理员（管理员可在学校后台进行设置，可设置多个管理员）审核，审核完成后，抄送给对应的受访老师二次确认，审核完成后访客才可进行入校。 9. 4.访客入校确认 10. 访客入校时需要给保安查看访客的申请审批通过页面，可对比来访人人脸照片。 | 项 | 1 |
| 40 | 智能分析一体机 | 设备平台应支持下列算法：   1. 人脸算法 2. 结构化算法 3. 物体检测、图像单标签分类、混合、视频行为异常分析、图像文字识别 4. 身份证OCR识别算法 5. 街面行为：肢体冲突，人群聚集，人员倒地 6. 室内行为：岗位情况值守（离，睡），玩手机 7. 周界防范：穿越警戒线，区域入侵 8. 视频（H.265/H.264）/图片（JPG/JPEG/PNG/BMP/TIF）/录像人脸分析、比对、聚类 9. 整机最大支持≥32路1080P视频人脸分析、比对、聚类 10. 整机最大支持≥128张/秒人脸图片分析、比对、聚类 11. ★支持识别≥48×48万~6400万像素人脸图片，支持识别不低于10MB人脸图片，支持比对两眼瞳距不小于8像素点的人脸图片，支持比对水平转动不超过60度，俯仰角不超过45度的人脸图片（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 整机最大支持≥32路1080P人体车辆视频分析， 13. 整机最大支持≥80张/秒人体车辆图片分析， 14. 整机最大支持≥64张/秒AI开放平台算法图片分析， 15. 整机最大支持≥16路AI开放平台算法视频分析， 16. 整机最大支持≥32张/秒的身份OCR图片分析， 17. 整机最大支持≥16路实时行为异常分析算法（H.264/H.265，支持720P-800W分辨率）， 18. 支持导入录像分析（人脸录像可同步开启管理） 19. 支持结构化管理（人体，二轮车，三轮车）并进行报警 20. ★支持对录像文件≥40倍加速进行活动目标智能分析（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1. 支持管理License 授权控制，可限制云存储系统的授权时间、最大接入计划数量、存储节点数量、存储容量、资源池数量等；支持账户冻结、有效期、有效时间段及MAC 地址绑定等安全属性的设定；支持对用户（组）设定各设备节点的访问权限以及各业务功能的应用权限 22. ★支持本地web界面添加相机的实时预览，支持16分屏同时预览，支持抓拍图片的实时展示、陌生人报警、名单报警、高频报警的实时展示，支持不同报警信息提示不同的报警声音以及报警信息支持以弹窗方式展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3. ★本地web界面支持名单报警、陌生人报警、高频报警、低频报警、车牌报警查询，支持按照抓拍图片的点位、时间、名单库、报警的确认状态、相似度等信息进行筛选展示，支持报警结果的导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4. ★支持本地web界面对人员档案的查询、检索功能，支持以图表、数据的形式展示档案总数、实名及路人档案、昨日新增档案数以及档案新增报表（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5. ★支持在web界面对档案的总数、新增档案数、实名档案及陌生人档案的数据信息进行图形化展示、轨迹展示，支持按照实名及陌生人档案进行分类查询（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台 | 1 |
| 41 | 综合管理平台 | 【系统基础信息管理】   1. 系统基础信息管理提供了系统业务应用依赖的基础资源，包括安保用户管理、安保基础数据管理、安保区域管理、安保系统配置、物联设备管理，统一管理了组织、区域、人员、卡片、车辆和物联设备等资源，并提供人车、人卡的关联关系配置能力。   【视频监控】   1. 视频监控应用提供视频管理服务，实现视频预览、录像回放、视频上墙、视频事件监控服务能力，并且在网络带宽不足、有流量限制的网络环境下可以通过以图片替代视频的模式提供监控服务。   【入侵报警】   1. 入侵报警应用基于前端防区探测器进行园区范围内的入侵行为或意外事件的迅速感知和处理，实现针对园区内部的高效安全防范。 2. 支持报警子系统管理能力，包含布防、撤防、消警控制操作； 3. 支持防区管理能力，包含旁路、旁路恢复操作； 4. 支持实时入侵报警能力； 5. 支持历史入侵报警事件查询及导出能力   【智能检索】   1. 人员布控应用以人脸识别技术为核心，通过前端视频和后端比对分析设备，对人脸进行抓拍、分析，实现人脸自动识别，提供人员布控服务能力。   【门禁管理】   1. 系统支持接入多种门禁设备，利用卡片、人脸、指纹介质，实现人员身份识别、出入管控等智能应用，主要提供门禁权限管理、事件管理、门禁状态查看、门禁远程控制、人员出入记录实时展示、远程呼叫对讲等应用。   【车辆出入管理】   1. 出入口车辆放行管理通过接入多种出入口道闸设备，利用车牌号码、卡片，实现车辆识别、出入管控等应用，主要提供出入口车道管理、车辆管理、车辆放行规则管理、出入口LED显示和语音播报管理、库内车辆管理、过车记录查询、车流量统计等应用，支持中心和岗亭监控出入口过车实况、道闸反控和语音对讲协助功能   配套硬件平台：   1. CPU：配置≥2颗C86 HYGON 3350处理器，单处理器物理核心数≥8核，主频≥3.0 GHz，末级缓存容量≥16 MB，线程数≥16线程，热设计功耗≥90 W，支持内存的最高速率≥3200 MHz，通道数≥2，位宽≥64； 2. 内存：配置64G DDR4，8根内存插槽； 3. 硬盘：2块1.2T 10K SAS 硬盘（Raid1），前置最大可选支持12块3.5寸（兼容2.5寸）热插拔SATA/SAS硬盘，板载最大可选支持1个SATA M.2硬盘； 4. 阵列卡：配置SAS\_HBA卡（支持RAID 0/1/10）； 5. PCIE扩展：最大支持4个标准PCIE插槽 6. 网口：标配板载≥2个千兆电口，支持选配10GbE SFP+等多种网络接口； 7. 其他接口：标配≥1个IPMI RJ-45管理接口；7个USB 3.0接口；2个VGA接口； 8. 电源：配置550W（1+1）高效铂金CRPS冗余电源； | 台 | 1 |
| 42 | 智能运维终端 | 1. 不少于 2 个千兆网口，1 个 RS232 串口，1 个 RS232/RS485 复用口，2 个 SAS 接口， 1 个 eSata 接口，4 个 USB 接口； 2. 设备监控：支持对摄像机、硬盘录像机、门禁设备、报警主机、广播系统、人行闸、道闸及云存储等设备的运行状态 24 小时实时监测；并通过微信/钉钉/短信将告警信息推送； 3. 存储状态检测：详细的硬盘状态检测，包括活动，休眠，异常，未格式化，未连接状态 （网络硬盘），硬盘正在格式化等； 4. 录像丢失检测：可对设备存储录像源进行录像片段丢失、录像保存天数不足的检测，通过录像卡尺、录像月历可视化展示检测结果； 5. 时间信息自动校对：通过网络对所有摄像头及录像机本身的时间进行矫正，避免出现重启后设备时间丢失或本地时间与北京时间误差问题； 6. ★支持接入热成像摄像机的事件监测，包括：火点检测、人体温度检测、吸烟检测、热成像周界检测等，可显示告警信息和图片，并通过微信/钉钉/短信/电话将告警信息推送；（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7. 支持温湿度检测告警功能：支持对室内环境的温湿度分析，出现异常通过微信/钉钉/短信/电话将告警信息推送； 8. 支持 UPS 过载报警：支持主流品牌 UPS 主机接入；支持检测短路状态、输出过载状态、过温状态、电池电压低状态、输出过欠压状态、风扇故障告警，并通过微信/钉钉将告警信息推送； 9. 支持对交换机、无线控制器、防火墙、AP 无线路由器等设备的状态 24 小时实时监测；并通过微信/钉钉/短信将告警信息推送； 10. 支持对 IP 音箱、IP 功放、广播数字管理主机等设备的状态 24 小时实时监测；并通过微信/钉钉/短信将告警信息推送； 11. ★支持对门禁设备、人脸一体机、读卡器等设备的状态 24 小时实时监测；并通过微信/钉钉/短信将告警信息推送。（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 台 | 1 |
| 43 | 智能应用服务组件 | 1. ≥2个HDMI，≥1个VGA，双异源输出，支持双4K输出 2. 已内置≥16块8T盘 3. ≥4个10M/100M/1000Mbps网口 4. ★支持5种引擎功能：人脸识别、周界防范、视频结构化、行为分析和AI算法引擎。（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 输入带宽：≥400Mbps 6. 输出带宽：≥400Mbps 7. 接入能力：≥64路H.264、H.265格式高清码流接入 8. 解码能力：最大支持≥20×1080P 9. RAID模式：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支持全局热备盘 10. ★AI规则类型支持区域目标异常状态检测、跨线目标检测、区域交叠比异常检测、组合规则、全分析规则、跨线目标统计、区域目标数统计、区域交叠比统计。AI规则参数支持持续时间、报警间隔，最大报警数量、尺寸过滤、静止过滤、运动过滤、灵敏度、置信度。（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 ★接入普通IPC，支持在预览画面中展示智能信息，支持实时展示目标对象，目标属性，目标置信度，目标ID，目标位置框信息，并且智能信息能够紧跟目标移动；预览画面中展示智能信息颜色可配置（常规时绿色，报警时变成红色），字体大小可配置。（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 ★支持导入视觉大模型进行分析，支持视频分析、图片分析、图片二次分析过滤。（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3. ★支持离线模型和在线模型两种模型导入方式，支持第三方算法插件的导入和管理；可显示模型名称、有效期、模型标签及模型版本。支持对不同的模型进行切换，支持手动删除已导入模型库中的模型；支持展示已经添加的模型包数和总模型包数；支持自定义编辑导入的模型名称（模型名称默认为原文件名）；支持设置机动车、人体、行为分析视频算法混合运行；多算法支持按通道配置，支持模型下的算法切换。（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一、人   1. 人脸识别：人脸抓拍+人脸比对（不少于64个名单库，不少于50万张库容），分析模式：实时视频分析 2. 人数统计：倾斜客流统计+区域人数统计，分析模式：实时视频分析 3. 安全帽反光衣：安全帽（颜色：红黄蓝白橙）+反光衣（颜色：绿橙），可选增加人脸比对编排，分析模式：实时视频分析、轮巡视频分析   二、车   1. 机动车识别：车牌识别（含车牌颜色）+车辆属性识别（含车辆颜色、车辆主子品牌、车辆类型）（主要针对加油站），分析模式：实时视频分析 2. 非机动车识别：电瓶车+自行车，分析模式：实时视频分析、轮巡视频分析、定时抓图分析、图片导入分析   三、行为   1. 街面行为分析：人员倒地+人员聚集+快速移动（奔跑）+剧烈运动（打架），分析模式：实时视频分析、轮巡视频分析 2. 岗位行为分析：在离岗+睡岗（趴睡）+玩手机+人数异常+人员滞留，分析模式：实时视频分析、轮巡视频分析、定时抓图分析、图片导入分析 3. 周界防范：区域入侵+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分析模式：实时视频分析 4. 抽烟打电话：抽烟+打电话识别（主要场景企业园区、加油站，支持二次检测），分析模式：实时视频分析、轮巡视频分析、定时抓图分析、图片导入分析 | 台 | 1 |

### 二、入侵报警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1 | 报警主机 | 1. 专业级网络报警主机，板载8个防区，可通过DS-PM08-RS 扩展至48防区； 2. 板载4路继电器，可通过4路或8路继电器扩展板扩展至48路输出； 3. PSTN +板载IP； 4. 板载1个网口，可通过DS-PM-MNA扩展1个网口，通过扩展1个GPRS通讯接口，具备多种途径冗余警情上报功能。 | 台 | 1 |
| 2 | 双防区主机 | 1. 触碰单线报警； 2. 防剪断报警（入侵人员在剪断合金线之前，先用普通电源线短接要剪断的部分，再剪短合金线）； 3. 符合国家技防办最新验收标准； 4. 具有液晶显示功能； 5. 可定时自动撤防和布防； 6. 可定时自动高低压转换； 7. 电压可设置为任意一个值，强于只有高低压2种模式的机器； 8. 灵敏度可调，极大地降低误报 | 台 | 8 |
| 3 | 键盘 | 大屏液晶中文显示，和脉冲主机双向通讯，真正做到撤防和布防，能分清脉冲主机是短路报警或者断路报警。 | 台 | 1 |
| 4 | 高压避雷器 | 氧化锌，三叶片，耐压30KV | 台 | 8 |
| 5 | 报警喇叭 | 声光报警，具有防水功能 | 台 | 16 |
| 6 | 防水箱 | 304不锈钢，规格为500\*400\*200 | 台 | 8 |
| 7 | 终端杆 | 32\*850MM铝合金 | 根 | 550 |
| 8 | 终端杆绝缘子 | ABS工程塑料，新料，耐压50KV，天蓝色 | 个 | 2200 |
| 9 | 终端杆加厚底座 | 铁镀锌，壁厚3MM，万向，可调节杆子方向 | 个 | 2200 |
| 10 | 终端杆防雨帽 | ABS工程塑料，新料，耐压50KV | 个 | 550 |
| 11 | 终端杆固定件 | 铁镀锌，直径6MM | 套 | 2200 |
| 12 | 挂钩 | 配套 | 个 | 1100 |
| 13 | 合金线（多股） | 高强度铝合金材质（2.0） | 米 | 7920 |
| 14 | 高压线 | 高绝缘材质，内芯为多股合金线，内芯直径1.6MM | 米 | 800 |
| 15 | 线－线连接器 | 高强度铝合金材质 | 个 | 165 |
| 16 | 中间收紧器 | ABS工程塑料，新料，耐压50KV，天蓝色 | 个 | 165 |
| 17 | 警示牌 | ≥230mm×120mmx3mm发泡板文字双面 | 块 | 165 |
| 18 | 接地线 | 连接避雷器和接地桩，长为5米，10mm² | 套 | 8 |
| 19 | 接地桩 | 电子围栏接地桩；可用于将电子围栏主机和避雷器的接地；角钢，厚度2mm，长1.5米 | 套 | 8 |
| 20 | 总线报警主机 | 1. 操作系统：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 2. 防区数量：支持通过网络和RS485方式接入电子围栏、张力围栏（其中RS485扩展上限为64路，网络扩展上限为256路） 3. 继电器数量：板载4路（距离50m以内），可通过继电器模块扩展至64路 4. 日志容量：5000条 5. 传输距离：网络传输无限制（局域网可达），RS485传输800米 6. 硬件接口：RS485\*1、RJ45\*1，PSTN接口\*1，4G模块接口\*1 7. 安装方式：壁挂安装 8. 供电方式：AC220V（自带电源适配器） 9. 设备功耗：裸机功耗≤5W，满载功耗≤25W | 台 | 1 |
| 21 | 控制键盘 | 1. 设备类型：混合报警主机专用控制键盘 2. 通讯协议：RS485 3. 传输距离：800m 4. 使用环境：室内 5. 显示屏：LCD（尺寸≥80X25mm） 6. 操作按键：≥20个 7. 指示灯：≥5个 8. 蜂鸣器：支持 9. 安装方式：壁挂 | 台 | 1 |
| 22 | 警号 | 1. 设备类型：声光警号（声光报警器） 2. 警灯颜色：红色 3. 报警音量：≥105dB 4. 使用环境：室内/外（IP54室外防水） 5. 外壳材质：PC+ABS 6. 安装方式：壁挂 | 台 | 1 |
| 23 | 8防区扩展模块 | 1. 设备类型：网络8防区扩展模块 2. 防区数量：≥8个 3. 通讯接口：LAN 4. 通讯线材：RJ45局域网 5. 通讯协议：TAP协议 6. 指示灯：≥3个 7. 复位按键：≥1个 8. 外壳材质：金属 | 个 | 20 |
| 24 | 报警按钮 | 1. 设备类型：紧急按钮 2. 外壳材质：防火ABS，阻燃环保 3. 耐压耐流：耐压：250VDC、耐流：300mA 4. 报警输出：IO输出（常闭NC/常开NO可选） 5. 使用环境：室内 | 个 | 77 |
| 25 | 高低位报警按钮 | 1. 设备类型：紧急按钮 2. 外壳材质：防火ABS，阻燃环保 3. 耐压耐流：耐压：250VDC、耐流：300mA 4. 报警输出：IO输出（常闭NC/常开NO可选） 5. 使用环境：室内 | 个 | 50 |
| 26 | 警号 | 1. 设备类型：声光警号（声光报警器） 2. 警灯颜色：红色 3. 报警音量：≥105dB 4. 使用环境：室内/外（IP54室外防水） 5. 外壳材质：PC+ABS 6. 安装方式：壁挂 | 个 | 88 |
| 27 | 吸顶双鉴探测器 | 1. 设备类型：有线双鉴探测器（吸顶） 2. 探测距离：≥12米 3. 探测角度：≥360° 4. 探测速度：≥0.2-3m/s 5. 报警输出：IO输出（常闭NC），支持防拆报警 6. 安装方式：吸顶安装 7. 安装高度：≥2.4-4米 | 个 | 3 |

### 三、车牌识别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1 | 道闸一体机 | 1. 高度集成：快速道闸、智能抓拍机、补光灯、LCD屏、防砸雷达、求助按钮、语音播报、语音对讲于一体 2. 集成行星齿轮道闸，传动效率高，性能稳定，快速抬杆慢速落杆，实现快速通行； 3. ★LCD屏幕功能检查：≥21.5英寸显示屏，可支持过车信息显示自定义无牌车扫码进出、支持二维码显示、支持图片视频广告播放。（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 支持红外/白光二合一补光，有效解决光污染，满足不同场景需求 5. 相机支持IP67防水，支持电动变焦镜头，便于调试 6. 识别车牌种类多：支持识别符合GA 36《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号牌》标准的车牌类型； 7. 支持车型识别，车标识别，车身颜色识别，子品牌检测 8. ★异常车牌识别功能检查：支持对污损以及遮挡面积不超过1/3的车牌进行检测和识别。（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9. ★虚假车牌过滤功能检查 ：支持对打印车牌、单独车牌照片和单独车牌等虚假车牌进行过滤。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0. ★变频功能检查 ：可以实现快速起杆、慢速落杆。最快抬杆速度为0.6s。（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1. ★应急放行功能检查 ：断电后可通过工具手动操作使道闸处于开闸状态；支持断电自动抬杆。（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 支持授权名单的导入及对比，可直接联动道闸开闸，支持脱机运行； 13. 支持跟车不落杆，实现快速通行 14. 防尘防水等级符合室外设备IP54级别要求； 15. 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16. 最低照度：彩色≤0.002lux (F1.5,AGC ON) 17. 黑白≤0.0002lux(F1.5,AGC ON) 18. 快门：1/30秒至1/100,000秒 19. 镜头：3.1～6mm电动变焦镜头 20. 自动光圈：DC驱动 21. ICR切换：支持 22. 日夜转换模式：ICR红外滤片式 23. 数字降噪：3D数字降噪 24. 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5/MJPEG 25. 视频压缩码率：32 Kbps~16M bps 26. 图像格式：JPEG 27. 最大图像尺寸：2688\*1520 28. 外部接口：≥2路触发输入；≥2路继电器输出，支持道闸开、关 29. 扬声器与MIC：支持语音播报，支持语音对讲，含报警呼叫按钮 30. 防护等级：IP54 31. 杆子类型：直杆 32. 运行噪声：≤65dB | 台 | 6 |
| 2 | 出入口控制终端 | 1. 双千兆网卡，支持网络容错以及双网络IP设定、双网隔离等应用 2. 1个千兆外网网口，5个百兆网口具备交换机功能，可接入多路网络设备 3. 2个标准全功能RS232接口，可直接接入标准RS232接口设备 4. 标配128G SSD，适应性强 5. 支持大容量图片存储，可选配一块2.5寸机械硬盘 6. 3.5mm标准音频孔设计，便于接入标准接口音频设备 7. 发热量小，优良散热设计，可在-0℃~+40℃温度下运行 8. 屏幕尺寸：≥21.5英寸，LCD显示器 9. 分辨率：≥1080P 10. 存储功能：≥128G SSD 11. 音频输入：3.5MM标准输入 12. 音频输出：3.5MM标准输出 13. 报警输入：≥4路报警输入 14. 报警输出：≥4路报警输出 15. RS232接口：≥2路 16. RS485接口：≥1路 17. USB接口：≥4个USB接口 18. 网络接口：≥1个外网千兆网口+5个内网百兆网口 19. 内存：4G 20. HDMI：1路 21. 配件：标配鼠标键盘套装 | 台 | 1 |
| 3 | 道闸基础 | 道闸安全岛基础 | 套 | 3 |

### 四、防撞柱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1 | 中速液压升降柱 | 1. 驱动方式：液压驱动 2. 应急方式：后备电源控制电磁阀释放 3. 柱体壁厚：≥6mm 4. 升降高度：≥600mm 5. 升/降时间：≤3S±0.2 6. 警示方式：LED指示灯/3M反光带 7. 柱体材质：304不锈钢 8. 控制方式：控制盒/遥控器 9. 动力电压：AC220V 10. 防护等级：IP68 11. 柱体直径：219±0.5mm | 根 | 12 |
| 2 | 液压升降柱控制盒 | 【功能特性】   1. 电磁阀应急释放，防止断电情况下柱体不能下降 2. 控制箱支持日志查询，方便问题定位 3. 控制箱具有液晶屏状态显示、故障指示 4. 支持多种控制方式，可通过遥控器、按键盒或其他系统进行控制 5. 具有报警功能，支持蜂鸣器报警、故障报警 6. 应急方式：后备电源控制电磁阀释放 7. 遥控距离：≥30米 8. 防护等级：IP54 9. 控制方式：手动/遥控 | 个 | 3 |
| 3 | 基地挖槽 | 在用户指定的车辆出入道路口进行基础开挖，在槽的中间位置挖一条排水沟，并且相互连接，底部填混凝土，水平面精确度要求高（升降柱机架底部，可以全部接触底下混凝土的面部，从而整个机架都能受力） | 项 | 1 |

### 五、门禁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1 | 智能人脸门锁 | 1. 面板材质：铝合金 2. 面板尺寸：≥355\*71\*26mm 3. 锁体类型：上提式锁体 4. 开门方向：左开/右开（支持左右互换） 5. 开锁方式：人脸、密码、感应卡、身份证、机械钥匙 6. 单个用户：1张人脸，1张卡，1个密码 7. 人脸容量：≥100张 8. 密码容量：≥100组 9. 感应卡容量：≥100张 10. 读卡距离：≥0~8mm、0~3mm（身份证） 11. 网络 2.4G Wi-Fi 12. 刷卡时间 反应时间〈 1S 13. 断电记忆 操作信息自动保存不丢失（本地开门记录存储1000条） 14. 3D人脸模组 双目活体检测 15. 识别时间 < 1.5S（支持自学习功能） 16. 拒真率 ≤0.1% 17. 认假率：≤0.0001% 18. 工作电源：锂电池（5000mAh） 19. 应急电源：Micro USB 20. 休眠功耗：＜300uA（纯净wifi环境） 21. 动态功耗：＜350mA（纯净wifi环境） 22. 断电续传：支持开门记录断点续传 23. 语音导航：支持 24. 防撬报警：支持 25. 低电压报警：支持（低压报警后可继续开门>200次） 26. 虚位密码：支持（支持最大20位） 27. 扬声器：置于外面板 28. 按键背光灯：白光全亮 29. 防试开锁定：支持（默认5min内验证连续错误5次，禁试3分钟） 30. 周常开计划模板：支持周常开计划模板设置（3个时段\*7天），模板数量：1 31. 假日常开计划模板：支持假日常开计划模板设置，最大16个，假日计划模板优先于周计划模板 | 台 | 590 |
| 2 | 刷脸门禁 | 1. 屏幕参数：≥4.3英寸触摸显示屏，屏幕分辨率272\*480； 2. 摄像头参数：采用宽动态200万双目摄像头； 3. 认证方式：支持人脸、刷卡（IC卡、手机NFC卡、二/三代身份证卡序列号）、密码及组合认证方式； 4. 人脸验证：采用深度学习算法，支持照片、视频防假；1:N人脸比对速度≤0.2s，人脸验证准确率≥99%； 5. ★设备应支持人脸在画面内持续动态监测；应支持人脸验证功能，现场抓拍人脸照片与本地人脸库照片进行比对，进行人员身份核验；应支持联网与后端平台对接，实现人脸比对功能；应支持在0.0011ux低照度无补光环境下正常实现人脸验证，适应强光、逆光、暗光等条件的人脸验证；应支持侧脸，遮挡，模糊，表情，戴眼镜及帽子等实际场景识别；应支持用户人脸数据下发及人脸验证双线程同步工作；设备垂直及水平区域人脸验证范围应能设置；人脸在各角度偏转±45°，应能进行人脸验证，并且该识别角度应能支持设置；人脸验证应支持多阈值设置（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6. 存储容量：本地支持≥3000张人脸、6000张卡，10万条事件记录； 7. 硬件接口：≥RJ45网口\*1、RS485\*1、Wiegand\*1、USB\*1、门锁输出\*1、开门按钮\*1、门磁输入\*1、USB2.0\*1、防拆报警 8. 通信方式：有线网络、Wi-Fi； 9. 组合认证：刷卡+密码、刷卡+人脸、人脸+密码等组合认证方式 10. 多重认证：支持多个人员认证（人脸、刷卡等）通过后才开门； 11. 事件上传：★设备应支持本地加密存储进出事件、人员信息及抓拍人脸照片；设备应支持实时加密传进出事件、人员信息及抓拍人脸照片等至管理中心；设备应支持断网续传离线加密进出记录功能；设备USB导出的数据（进出事件等）采用加密处理；人员信息及进出事件采用加密处理（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2. 单机使用：设备可进行本地管理，支持本地注册人脸、查询、设置、管理设备参数等； 13. WEB管理：支持Web端管理，可进行人员管理、参数配置、事件查询、系统维护等操作 | 台 | 123 |
| 3 | 单门磁力锁 | 1. 锁体主体颜色为：氧化银 2. 最大静态直线拉力：280kg±10% 3. 断电开锁，满足消防要求 4. 具有电锁状态指示灯（红灯为开锁状态， 绿灯为上锁状态） 5. 支持锁状态侦测信号（门磁）输出：NO/NC/COM接点 6. 适用门型：木门、玻璃门、金属门、防火门 | 台 | 72 |
| 4 | 双门磁力锁 | 1. 锁体主体颜色为：氧化银 2. 最大静态直线拉力：280kg±10% \*2 3. 断电开锁，满足消防要求 4. 具有电锁状态指示灯（红灯为开锁状态， 绿灯为上锁状态） 5. 支持锁状态侦测信号（门磁）输出：NO/NC/COM接点 6. 适用门型：木门、玻璃门、金属门、防火门 | 台 | 31 |
| 5 | 出门按钮 | 1. 开门按钮 2. 结构：塑料面板； 3. 性能：最大耐电流1.25A，电压250V； 4. 输出：常开； 5. 类型：适合埋入式电器盒使用； | 台 | 103 |

### 六、出入口管控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1 | 闸机左通道 | 1. 认证方式：设备支持选配人脸识别组件、读卡器、二维码等多种外设，实现多样化的认证方式 2. 通行模式：设备支持进出方向通行状态（受控、常开、常闭、感应、无障碍）的灵活配置 3. 交叉通行：一方通行后在未关门前对向认证通过，门翼保持不动，由对向人员通行结束门翼再关闭； 4. 管控模式：设备可根据实际管控需求设置警戒模式与宽松模式，默认为宽松模式； 5. 自动复位：设备具有自动复位功能，开门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未通行，系统将自动取消用户的本次通行的权限，可设定通行时间； 6. 记忆模式：设备支持记忆模式，可实现连续快速通行； 7. 消防联动：设备具有消防联动接口，当消防信号触发时，门翼自动打开，快速引导人员疏散； 8. 远程控制：设备可选配遥控器或遥控平板支持远程控制；遥控器支持一对多，一个遥控器同时控制最多6个通道，空旷条件下遥控距离不低于30m； 9. 防夹保护：闸机通道应具备防夹保护的功能，在门翼动作过程中遇到阻力时门翼应自动停止动作，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IO信号联动输出等报警提示外，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人员通行时，红外检测到人员在非安全区域，门翼自动停止动作，人员离开通道后，门翼自动复位。 10. ★防冲撞：闸机通道应具备防外力开门功能，正常情况下设备处于关门状态时门翼自动锁死，当门翼受到外力撞击后，可以快速恢复到正常状态，恢复时间不超过3s（通道内无人的情况下）（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1. 人数统计：设备支持人数统计功能配置，可实时获取设备进出方向总人数； 12. 人机互动：在不同的通行状态下，设备不同的灯光呈现不同的状态进行区分 13. 灯效显示：无门翼灯；闸机指示灯绿红双色亮度可以自定义调节，符合环境要求； 14. 语音控制：标配仅播报固定声音，设备支持语音播报各类异常通行事件如尾随、反向通行、翻越等； 15. ★设备应具备开闸通行模式配置功能，进、出方向可分别设置通行模式，支持9种开闸通行模式，支持每天不少于8个时间段的常开/常闭管控，支持不少于128个周计划、不少于1024个节假日、不少于64个假日组、不少于255个计划模板；（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6. ★闸机通道功能应满足单通道反潜回、多通道跨主机反潜回的功能，当检测到任意一种反潜回报警时，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IO信号联动输出等报警提示外，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有效防止非授权人员跟随进入。（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7. 使用环境：室内外 18. 电机类型：无刷直流伺服电机 19. 设备容量：支持≥6万卡，≥18万事件 20. 红外对数：≥6对 21. 通道宽度：亚克力：550～1100mm；不锈钢：550～1400mm; 22. 箱体材质：SUS304拉丝不锈钢，顶盖厚度≥1.5mm，箱体厚度≥1.0mm 23. 门翼材质：亚克力；不锈钢；其中亚克力厚度8mm 24. 通行速率：≥20-60人/分钟 25. 电源电压：AC 200-240 V，50/60 Hz 26. 整机功耗：单通道待机35W，运行65W，最大150W 27. ★设备机身外壳的人员通行检测部分、指示部分应符合IK05的要求，其他表面应符合IK08的要求，可稳定运行于室外场景（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 台 | 5 |
| 2 | 闸机中间道 | 1. 认证方式：设备支持选配人脸识别组件、读卡器、二维码等多种外设，实现多样化的认证方式 2. 通行模式：设备支持进出方向通行状态（受控、常开、常闭、感应、无障碍）的灵活配置 3. 交叉通行：一方通行后在未关门前对向认证通过，门翼保持不动，由对向人员通行结束门翼再关闭； 4. 管控模式：设备可根据实际管控需求设置警戒模式与宽松模式，默认为宽松模式； 5. 自动复位：设备具有自动复位功能，开门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未通行，系统将自动取消用户的本次通行的权限，可设定通行时间； 6. 记忆模式：设备支持记忆模式，可实现连续快速通行； 7. 消防联动：设备具有消防联动接口，当消防信号触发时，门翼自动打开，快速引导人员疏散； 8. 远程控制：设备可选配遥控器或遥控平板支持远程控制；遥控器支持一对多，一个遥控器同时控制最多6个通道，空旷条件下遥控距离不低于30m； 9. 防夹保护：闸机通道应具备防夹保护的功能，在门翼动作过程中遇到阻力时门翼应自动停止动作，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IO信号联动输出等报警提示外，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人员通行时，红外检测到人员在非安全区域，门翼自动停止动作，人员离开通道后，门翼自动复位。 10. ★防冲撞：闸机通道应具备防外力开门功能，正常情况下设备处于关门状态时门翼自动锁死，当门翼受到外力撞击后，可以快速恢复到正常状态，恢复时间不超过3s（通道内无人的情况下）（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1. 人数统计：设备支持人数统计功能配置，可实时获取设备进出方向总人数； 12. 人机互动：在不同的通行状态下，设备不同的灯光呈现不同的状态进行区分 13. 灯效显示：无门翼灯；闸机指示灯绿红双色亮度可以自定义调节，符合环境要求； 14. 语音控制：标配仅播报固定声音，设备支持语音播报各类异常通行事件如尾随、反向通行、翻越等； 15. ★设备应具备开闸通行模式配置功能，进、出方向可分别设置通行模式，支持9种开闸通行模式，支持每天不少于8个时间段的常开/常闭管控，支持不少于128个周计划、不少于1024个节假日、不少于64个假日组、不少于255个计划模板；（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6. ★闸机通道功能应满足单通道反潜回、多通道跨主机反潜回的功能，当检测到任意一种反潜回报警时，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IO信号联动输出等报警提示外，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有效防止非授权人员跟随进入。（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7. 使用环境：室内外 18. 电机类型：无刷直流伺服电机 19. 设备容量：支持≥6万卡，≥18万事件 20. 红外对数：≥6对 21. 通道宽度：亚克力：550～1100mm；不锈钢：550～1400mm; 22. 箱体材质：SUS304拉丝不锈钢，顶盖厚度≥1.5mm，箱体厚度≥1.0mm 23. 门翼材质：亚克力；不锈钢；其中亚克力厚度8mm 24. 通行速率：≥20-60人/分钟 25. 电源电压：AC 200-240 V，50/60 Hz 26. 整机功耗：单通道待机35W，运行65W，最大150W 27. ★设备机身外壳的人员通行检测部分、指示部分应符合IK05的要求，其他表面应符合IK08的要求，可稳定运行于室外场景（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 台 | 15 |
| 3 | 闸机右通道 | 1. 认证方式：设备支持选配人脸识别组件、读卡器、二维码等多种外设，实现多样化的认证方式 2. 通行模式：设备支持进出方向通行状态（受控、常开、常闭、感应、无障碍）的灵活配置 3. 交叉通行：一方通行后在未关门前对向认证通过，门翼保持不动，由对向人员通行结束门翼再关闭； 4. 管控模式：设备可根据实际管控需求设置警戒模式与宽松模式，默认为宽松模式； 5. 自动复位：设备具有自动复位功能，开门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未通行，系统将自动取消用户的本次通行的权限，可设定通行时间； 6. 记忆模式：设备支持记忆模式，可实现连续快速通行； 7. 消防联动：设备具有消防联动接口，当消防信号触发时，门翼自动打开，快速引导人员疏散； 8. 远程控制：设备可选配遥控器或遥控平板支持远程控制；遥控器支持一对多，一个遥控器同时控制最多6个通道，空旷条件下遥控距离不低于30m； 9. 防夹保护：闸机通道应具备防夹保护的功能，在门翼动作过程中遇到阻力时门翼应自动停止动作，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IO信号联动输出等报警提示外，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人员通行时，红外检测到人员在非安全区域，门翼自动停止动作，人员离开通道后，门翼自动复位。 10. ★防冲撞：闸机通道应具备防外力开门功能，正常情况下设备处于关门状态时门翼自动锁死，当门翼受到外力撞击后，可以快速恢复到正常状态，恢复时间不超过3s（通道内无人的情况下）（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1. 人数统计：设备支持人数统计功能配置，可实时获取设备进出方向总人数； 12. 人机互动：在不同的通行状态下，设备不同的灯光呈现不同的状态进行区分 13. 灯效显示：无门翼灯；闸机指示灯绿红双色亮度可以自定义调节，符合环境要求； 14. 语音控制：标配仅播报固定声音，设备支持语音播报各类异常通行事件如尾随、反向通行、翻越等； 15. ★设备应具备开闸通行模式配置功能，进、出方向可分别设置通行模式，支持9种开闸通行模式，支持每天不少于8个时间段的常开/常闭管控，支持不少于128个周计划、不少于1024个节假日、不少于64个假日组、不少于255个计划模板；（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6. ★闸机通道功能应满足单通道反潜回、多通道跨主机反潜回的功能，当检测到任意一种反潜回报警时，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IO信号联动输出等报警提示外，需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有效防止非授权人员跟随进入。（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7. 使用环境：室内外 18. 电机类型：无刷直流伺服电机 19. 设备容量：支持≥6万卡，≥18万事件 20. 红外对数：≥6对 21. 通道宽度：亚克力：550～1100mm；不锈钢：550～1400mm; 22. 箱体材质：SUS304拉丝不锈钢，顶盖厚度≥1.5mm，箱体厚度≥1.0mm 23. 门翼材质：亚克力；不锈钢；其中亚克力厚度8mm 24. 通行速率：≥20-60人/分钟 25. 电源电压：AC 200-240 V，50/60 Hz 26. 整机功耗：单通道待机35W，运行65W，最大150W 27. ★设备机身外壳的人员通行检测部分、指示部分应符合IK05的要求，其他表面应符合IK08的要求，可稳定运行于室外场景（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 台 | 5 |
| 4 | 人脸识别组件 | 1. 屏幕参数： 7英寸LCD触摸显示屏，屏幕比例9:16，屏幕分辨率600\*1024； 2. ★7英寸LCD触摸显示屏，屏幕分辨率不小于1024\*600，屏幕防冲击防护等级IK04，设备结构后壳（除后壳盖板部分）防冲击防护等级IK07，支持IP65防水等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 摄像头参数：采用宽动态200万双目摄像头； 4. 认证方式：支持人脸、密码、二维码（通过摄像头识别）认证方式，可通过 485 接口外接读卡器，也通过 USB 接口外接身份证，实现人证比对功能； 5. ★设备支持人脸识别、人证比对（需外接身份证阅读器）、刷卡（需外接读卡器）、二维码、密码等认证方式，且支持以上任意一种、任意两种或三种组合认证开门；根据使用场景，认证开门方式还应包括：多重卡认证开门、多重卡+中心远程认证开门、多重卡+超级密码开门、多重卡+超级卡开门、 首卡开门、超级权限开门、管理中心远程开门、APP远程开门、室内机及管理机远程开门。并且支持255组时段计划模板、1024个假日计划管理，也可支持常开、常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并加盖公章） 6. 人脸识别：采用深度学习算法，支持照片、视频防假； 7. ★设备的人脸识别距离：0.2～3m；人脸识别误识率≤0.01%，准确率≥99.8%，人脸识别速度≤0.2s；支持在0.001lux低照度无补光环境下正常实现人脸识别（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 存储容量：本地支持≥50000张人脸、≥50000张卡（外接读卡器），≥100000条事件记录； 9. 硬件接口：≥LAN\*1、RS485\*1、韦根\*1（双向 26/34）、USB\*1、电锁\*1、门磁\*1、报警输入\*2、报警输出\*1、开门按钮\*1； 10. 通信方式：有线网络、Wi-Fi； 11. 使用环境：IP65，室内外环境； | 台 | 40 |
| 5 | 宿舍管理软件 | 1.住校生床位管理   1. 主要用于对学生床位的设定，权限可以开放给学生处、年级组长、宿管员等。支持单个修改或者批量导入，支持周几住校，能满足周末长期住校，周末学生不住校等多种情况，能把周末留宿人员也在系统中得以很好地体现。   2.临时通校管理   1. 用于登记临时几天不在学校住的学生，设定好临时通校的日期，在通校日期内，学生会在考勤报表中自动加入请假/通校名单   3.留宿管理   1. 用于登记周末学生留宿的管理，留宿日期内的名单会自动加入考勤名单，刷脸后会在考勤报表中体现   4.回寝管理   1. 寝室在非开放时间从管理角度上来说是不向学生开放的，只有请假的学生方允许回寝，回寝时需要宿管确认后放行，放行后消息自动提醒班主任。   5.住校生查询   1. 根据当天的实际住校生、临时通校、留宿学生汇总表，用于学生处、年级组长或宿管员核对当天住校学生信息。   6.宿舍考勤   1. 宿舍考勤报表用于学生处、年级组长、宿管员、班主任核对住校生回寝情况，依据考勤报表，对未考勤学生进行人工查房审核，通过技防+人防的方式，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极大了提升宿管员查房的效率。 2. 报表支持按照宿舍楼和按照班级两种查询模式，方便宿管员和班主任以不同的方式查询。   7.通讯录   1. 通讯录主要用于学生家长、老师联系方式的查询，以及修改学生照片 2. 支持在微信上直接上传，上传后作为学生人脸识别的比对照片，系统会直接下发到人脸识别系统和设备上 | 项 | 1 |

### 七、UPS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1 | UPS | 1. 本项目要求采用在线式双变换高频型UPS，三进三出，容量不低于60kVA/54kW。 2. 输出为额定阻性负载时，输入电压范围应不小于：304~456VAC。 3. 输入功率因数＞0.99（100%、50%、30%非线性负载时）。 4. 输入电流谐波成分：100％非线性负载≤4.8%，50%非线性负载≤7.2%，30％非线性负载≤10.5%。 5. 额定输出功率因数应≥0.9；输出波形失真度：100%市电及电池逆变状态下额定阻性负载应≤0.9%，100%非线性负载应≤2.4%；市电电池相互转换时间需为0ms；旁路逆变转换时间需为0ms。 6. 系统效率：100%阻性负载时≥94.9%，50%阻性负载时≥95.1%，30%阻性负载时≥94.7%。 7. 过载能力：输出功率为额定值的125%时，主机工作时间应≥10min。 8. UPS主机具备各种保护与报警功能，包括：输出短路保护、输出过载保护、电池电压低保护、输出过欠压保护、风扇故障告警等。 9. ★UPS主机须标配RS232端口，可选配SNMP卡，标配至少2个通讯卡槽，支持同时插入2个通讯卡，并可接入不少于3组告警干接点及REPO紧急关机端子。（投标时需提供实物图片及说明文件） 10. UPS主机人机界面应配置LCD显示屏，同时应配置LED故障、状态显示灯； 11. 应具备无电池开机功能：UPS主机在没有接入电池组或者电池组故障时，可直接通过市电直接开机。 12. ★UPS主机内部应标配手动维修旁路，标配电池温度侦测外部告警接口，标配输入输出继电器及电池继电器。可选配双路输入及馈电保护接触器。（投标时需提供详细说明及系统结构图） 13. 应具备并机功能，支持不少于4台并机运行。 14. ★要求UPS主机中的功率板采用涂敷三防漆工艺，具有防潮、防尘、防漏电、防腐蚀、防锈、防盐雾、防震、防老化、绝缘、耐电晕等性能；投标时须提供满足上述要求的技术证明文件（不限于对工艺流程、检验标准等做详细描述）。 15. UPS主机具备自老化功能：在后端不接任何负载的情况下，UPS主机上电后只需通过操作面板设置即可让其自行老化。 | 台 | 1 |
| 2 | 蓄电池 | 免维护铅酸蓄电池12V100AH | 节 | 192 |
| 3 | 电池箱 | / | 个 | 6 |
| 4 | 配电箱 | 配电箱 | 个 | 1 |

### 八、三维地图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1 | 三维引擎服务（含渲染） | 一、数据接入服务  1.三维模型数据接入   1. 支持仿真建模数据、栅格数据、矢量数据、倾斜摄影数据、点云数据等多种数据的接入 2. 支持3d tiles标准的三维模型切片服务接入 3. 支持OGC标准的WMTS/WFS地图服务接入 4. 支持主流的互联网地图切片服务接入，如高德、谷歌、ArcGIS在线、OpenStreetMap的切片服务   2.设备数据接入   1. 支持将三维场景中需要展示的设备对象抽象为统一标准数据模型进行接入，包括监控点、门禁点、卡口点等设备的设备名称、设备标识、设备位置等 2. 支持将三维场景模型中展示的设备对应的状态数据及抽象为标准数据模型进行接入，如监控点在离线、压力传感器采集的实时压力值等 3. 支持设备数据模型、模型属性按业务需求扩展   3.业务数据接入   1. 支持将三维场景中需要展示的业务数据抽象为统一标准数据模型进行接入。如用水、用电、用气等能耗数据模型，人员抓拍、人员刷卡等人员通行数据等等 2. 支持业务数据模型、模型属性按业务需求扩展   4.事件数据接入   1. 支持将三维场景中需要监控并展示的事件抽象为统一标准数据模型进行接入，包括事件类型、事件源名称等 2. 支持事件数据模型、模型属性按业务需求扩展   5.三维模型标签管理   1. 可上传和管理三维场景模型，主要包括例如厂房、园区等建筑结构及环境模型。 2. 可上传和管理设备的三维模型，例如摄像头等三维设备模型。 3. 可上传和管理三维场景中需要使用的图标，并可在三维场景编辑时，选择使用该图标。   6.数据存储服务   1. 支持栅格数据、矢量数据的数据库存储，切片数据、模型资源数据的静态存储和文件服务存储 2. 支持主流的存储介质：关系型数据库Postgresql+PostGIS、文档型数据库MongoDB、列式存储ClickHouse、热缓存存储Redis 3. 支持主流的空间数据索引方式： 四叉树索引、GiST索引   二、数据分析服务   1. 空间分析服务：支持常用的空间数据分析、处理：几何中心计算、缓冲区分析、几何图形之间的空间关系判定等 2. 空间点位聚合：支持对点位数据进行空间聚合，包括设施设备空间聚合、感知数据空间聚合，满足园区设施设备点位数据的显示要求，可根据地图比例尺进行相应的聚合范围自动调整   三、数据汇聚管理   1. 支持将设备模型数据、事件模型数据、业务模型数据汇聚到三维场景模型底座，以统一数据接口为各个三维应用模块提供数据源。其中，设备状态模型数据、事件模型数据等支持实时推送发布 2. 支持数据接口或MQ等通用消息中间件的形式按标准数据格式接入三方系统数据，并存储到对应的标准数据模型中 3. 支持将数据进行可视化展示，可视化页面进行拖拽式布局   四、数据发布服务  1.三维场景应用方案导出   1. 支持将搭建的以三维孪生为底座，汇聚设备数据、事件数据、业务数据的可视化页面保存和发布为三维场景应用方案 2. 支持对三维场景应用方案进行新增、修改、删除、导出等管理   五、接口开放  1.三维渲染SDK   1. 提供支持web端和客户端sdk接口 2. 通过接口可以控制视点的切换，对模型物体、设备进行定位，实现三维场景的切换、锁定到某个设备等功能 3. 通过接口可以实现线的绘制，用于嫌疑人员、车辆轨迹的表现 4. 通过接口可以实现区域的绘制，用于周界防区、业务相关区域的表现   【三维场景渲染】   1. 可通过所见即所得的方式，构建三维孪生场景 2. 支持以树形大纲形式呈现三维场景内的对象结构，并可通过该大纲快速定位到相应的模型对象或组件 3. 支持对支持树状层级结构的编辑，可按照模型对象类型编辑为场景图层，如：地面、路网、建筑、楼层、房间等场景图层 4. 支持所见即所得的方式对场景图层进行可视化渲染配置，包括配置图层模型的材质：反射、透明、高光、金属等，以及图层标签：标注、图标等 5. 支持对支持树状层级结构的编辑，可按照模型物理结构编辑为区域树，如：xx园区、xx路、xx楼、xx层、xx房间、xx设备等，并在三维应用中进行逐层显示或返回，如从厂区层级双击某车间进入该车间   【图层渲染管理】   1. 可通过所见即所得的方式，对三维场景中的图层进行可视化渲染管理 2. 支持在三维场景中，新建、修改、删除图层 3. 图层支持OGC标准的空间数据的矢量几何图形模型，包含点（point）、复合点（multi-point）、线（linestring）、复合线（multi-linestring）、多边形（polygon）、复合多边形（multi-polygon）、多面体（polyhedron） 4. 支持对点类型图层进行可视化渲染配置，包括配置图层模型的材质：反射、透明、高光、金属等，以及图层标签：标注、图标等 5. 支持对线类型图层进行可视化渲染配置，包括基础线、流光线、拖尾线的渲染，图层标签：标注、图标等 6. 支持对多边形类型图层进行可视化渲染配置，包括线型+填充的渲染，以及图层标签：标注、图标等 7. 支持对多面体类型图层进行可视化渲染配置，包括多个多面体的渲染，以及图层标签：标注、图标等   【动效渲染管理】   1. 可通过所见即所得的方式，对三维场景中的数据动效进行可视化渲染管理。 2. 支持热力图层，用于表现指标数据的活跃程度在三维空间中的分布情况，支持平面热力图、三维热力图，支持热力颜色梯度、模糊半径、热力影响半径、热力起伏的配置，支持动态刷新；适用于表现人员流动密度分布、温度分布。 3. 支持飞线图层，用于表现指标数据在三维场景中的空间拓扑联系和数据流动方向、数量，适用于表现销售分发网络、航班航线   【视点管理】   1. 在三维场景中，可以创建并管理视点，包括视点的序号、名称、角度等信息 2. 通过视点可以快速切换至相应的区域 3. 在应用运行中，通过sdk接口调用设置的视点   【天气系统管理】   1. 可通过所见即所得的方式，对三维场景中的天空环境进行渲染配置 2. 天空环境包含天空盒和天气仿真，提升实景模式下的三维应用视觉效果，天空盒支持上传和配置背景颜色，天气仿真支持配置晴天、雨天、雪天、多云、阴天、 | 项 | 1 |
| 2 | 室外建模 | 人工建模：   1. 依据相关CAD图纸和现场采集照片，物体结构凹凸大于20cm需模型进行表现， 2. 纹理表达以虚拟仿真为主，和现场达到95%相似度。 3. 可选真实纹理（以现场采集照片为基础）贴图或虚拟可视化方式表达； 4. （起订量：0.5平方公里） | 项 | 1 |
| 3 | 室内建模 | 根据提供的建筑CAD图纸，拉起建筑楼层模型的框架体，能够表达出墙、门、窗等空间对象结构；  含学校所有建筑室内建模 | 套 | 1 |
| 4 | 三维安防管理应用 | 1. 系统需支持以总览维度，展示安防告警总数，告警状态占比：已处理数量和占比、未处理数量和占比，告警分类占比和告警区域占比 2. 需支持对告警等级进行自定义，展示不同告警等级数量和占比 3. 需支持以日、周、月为维度进行不同告警等级分析，展示告警趋势   【安防设备运维统计】   1. 以总览维度展示安防设备总数，以及设备状态占比：在线数量和占比、离线数量和占比 2. 以设备类型维度，展示不同安防设备的状态占比   【视频监控】   1. 需支持在三维场景模型中，点击监控点位查看实时视频和录像回放 2. 需支撑在三维场景模型中，点击需要预览的视频点位，打开附近的视频画面   【场景漫游巡检】   1. 需支持三维场景模型中，自定义配置三维漫游路线以及关联的视频点位 2. 需支持选择一条绘制好的漫游路线，以第一人称自动在三维模型中漫游，到设备位置附近自动打开视频预览画面 3. 需支持以拖动或输入参数的方式配置路线上单个节点的漫游视角高度，支持使用shift键选择多个节点同时修改视角高度 4. 需支持编辑修改已绘路线上的节点高度，支持增加节点   【周界防区告警】   1. 需支持三维场景模型中，绘制周界防区的三维区域，并配置防区的状态：布防状态、撤防状态 2. 需对场景中的人员进行防控，如果有人员闯入周界防区，进行实时告警并展示告警信息 | 套 | 1 |
| 5 | 三维人车通行跟踪 | 【人员统计】   1. 展示人员统计信息：今日总人数、员工人数及占比、访客人数及占比、近7天访客趋势 2. 支持查看陌生人事件、黑名单或重点目标报警；   【车辆统计】   1. 展示车辆统计信息：今日出入车次数、各出入口车流情况分析、近7天车流量趋势 2. 展示园内车位使用情况：车位总数、剩余车位数，以及进度条形式展示当前车位占用情况   【人员抓拍告警和路线展示】   1. 展示场景中的陌生人和重点目标的抓拍事件：人形抓拍照片、抓拍设备、抓拍时间等 2. 支撑对抓拍事件的人员搜索历史抓拍记录，并以抓拍设备位置信息为依据，在三维场景模型中，展示人员行走路线   【车辆出入口】   1. 在三维场景模型中，展示当天内各出入口截至当前时间流量情况   【门禁控制】   1. 在三维场景模型中，支持对选中门禁设备进行开、关、常开、常关控制，支持查看附近视频以做核实 | 套 | 1 |
| 6 | 三维引擎服务设备管理 | 【设备数据接入】   1. 支持将三维场景中需要展示的设备对象抽象为统一标准数据模型进行接入，例如监控点、门禁点、周界防区、消防设备与传感器、出入口设备、能耗电表、水表、气表的设备名称、设备标识、设备位置等 2. 支持将三维场景模型中展示的设备对应的状态数据及抽象为标准数据模型进行接入，如监控点在离线、客流相机的客流量、压力传感器采集的实时压力值等 3. 支持设备数据模型、模型属性按业务需求扩展   【点位上图管理】  1.点位拖拽上图   1. 支持将设备点位手动拖拽标定到三维仿真地图中具体位置 2. 支持手动拖拽调整三维场景中已上图点位的位置   2.点位和三维模型关联   1. 支持将定义的标准设备数据模型与三维场景中实体模型进行逻辑关联   根据坐标自动上图   1. 支持根据设备上报的坐标位置及设备类型自动将设备按配置的图标样式标定到三维场景中对应位置 | 套 | 1 |
| 7 | 三维事件告警管理 | 告警事件查询 | 套 | 1 |
| 8 | 三维地图管理终端 | 1. 三维地图管理终端， 2. 支持3D渲染引擎。 3. 支持专业级地理信息可视化，支持绘制地理轨迹、地理飞线、3D地球效果，支持地理数据多层叠加。 4. 支持接入包括阿里云分析型数据库、关系型数据库、本地CSV上传和在线API等多种数据源，且支持动态请求。 5. 支持拖拽完成样式和数据配置。 6. 支持加密发布和本地部署。 | 台 | 1 |

## 第四章 项目实施进度要求

合同签订后，接甲方通知进场120天内完成所有设备供货安装调试。经试运行后，具备验收条件。

## 第五章 售后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质保服务。**

2、质保期间，正常使用范围内造成的损坏均进行维修，出现质量缺陷问题或同一货物在质保期内出现三次质量问题，供应商予以更换，上述维修服务费用包含在总报价中。质保期外，中标人承诺继续提供商品的维修、更换服务，仅收取成本费用。中标人需有稳定售后服务力量，承诺指定专人负责与采购人保持长期的联系以便随时提供维修服务。

3、接到采购人报修时起，2小时内响应，并提出解决方案。48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并解决问题，如不能完成维修工作的，提供替代产品以保证项目的正常进行；质保期内配件及维护服务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总报价中。

4、中标人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中标人承担。

5、在质保期内，中标人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投标产品本身的任何问题，在质保期满后，当需要时，中标人仍须对因投标产品本身的固有缺陷和瑕疵承担相应责任。

## 第六章 其他要求

1、产品必须是符合国家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是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原厂商生产或授权生产的原装正品，满足采购人的使用需求，并具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体系，质量可靠、使用安全。

2、提供的设备安装就位后，便可进行正式使用或满足正常需求。

3、知识产权归属、处理方式：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的商品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者其他知识产权。如供应商行为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并造成第三方追究采购人责任的，采购人因此受到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4、产品使用过程中出现知识产权、使用权或其他权利纠纷，由中标人负责。

5、中标人负责所有产品的整个安装过程，安装过程中所需的所有货物、工具、材料均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应派资深的工程技术人员在现场完成对产品的正确安装及连接，负责产生的废料等现场清理和成品保护。如对现场环境造成损坏全部由中标人负责。

6、项目施工保证安全文明，施工中一切安全责任均由中标人负责。

7、要求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每月5天\*8小时驻场服务一年。

## 第七章 商务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名称 | 要求 |
|  | 报价要求 | 1.▲报价应包括产品价、随机备品备件费、供货、运输、保险、卸货到甲方指定地点、保管、开箱验收（箱体外观无人为损坏情况下）、安装调试、检测、保险、最终验收并交付、质保期内货物的维修保养费用等售后服务与承诺质保、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应由投标人承担的所有风险及责任应有的费用。还包括管理费、利润、税金、采购代理服务费。  2.▲本次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3.**填报单价及总价。** |
|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1.采购代理服务费金额：以标项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按以下标准费率计算值的70%收取，不足2000元的，按2000元计取。费率标准如下：   |  |  | | --- | --- | | 金额（万元） | 费率 | | 100以下部分 | 1.5% | | 100～500（含）之间部分 | 1.1% | | 500～1000（含）之间部分 | 0.8% |   收费计算示例：（如标项中标金额为650万元）  费用=〔100\*1.5%+（500-100）\*1.1%+（650-500）\*0.8%〕\*70%万元。  2.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形式：汇票/支票/电汇  3.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以人民币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汇入以下账户：  户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账号：7331610182600126385 |
|  | ▲签订合同 | 1.**本项目合同甲方为【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乙方为中标人。**  2.**合同款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
|  | ▲转包或分包 | 1.本项目不得转包：合同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转包由其他供应商承担；  2.本项目部分内容允许分包，要求如下：  （1）分包内容为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 运输、安装 工作；  （2）分包供应商应具有完成项目内容的相应能力；  （3）除招标文件约定允许分包的内容外，合同乙方不得擅自将其他合同标的分包给其他供应商承担。  说明：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分包以上允许分包内容或分包金额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分包内容及对应分包供应商。  3.如有违反以上情形，合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合同乙方的违约责任。 |
|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价的 1 %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银行保函、保险公司出具保函等；  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  履约保证金接收人：合同甲方；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有效；  履约保证金退还：项目验收合格后，按合同约定扣除相关款项（如有）后退还。 |
|  | 付款条件 | 见“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  | 交货期 | 详见采购需求 |
|  | 项目验收 | 1.合同甲方在合同乙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有权不定期对服务内容和质量进行考核。合同乙方应当配合进行。  3.验收按照合同乙方向合同甲方提出验收申请，合同甲方按验收方案组织履约验收的程序进行。合同乙方应将项目执行过程及时记录、收集、整理，向合同甲方递交验收申请资料。合同甲方按照《杭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暂行办法》的约定，以及采购文件要求和合同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商务、技术承诺，逐项对照验收。  4.验收时合同乙方应在现场，验收完毕后做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产生的费用，由合同甲方承担。  5.经验收后，合同乙方服务成果不合格的（或未通过评审的），合同甲方有权要求合同乙方进行整改，相关费用由合同乙方承担；如整改后仍不合格的，合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以拒绝支付未支付的款项，合同乙方已经收取的款项应退还给合同甲方。 |
|  | 技术培训 | 1.中标人须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技术人员进行培训。  2.技术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中标人负责对采购人提供技术培训，包括对采购人进行详尽的工作原理、操作使用、一般维护、常见故障排除等一系列的专业培训，并提供系统操作、维修手册及各类设备的说明书。 |
|  | 其他内容 | 详见招标文件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说明：投标人应对商务要求进行审核，如有偏离，请在投标文件的“偏离表”中反映。

## 第八章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本章中所有带▲的内容是招标人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文件响应内容若不满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该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无效。

#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标准 | 权重（分） |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 **投标人的管理体系认证**  【4分】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通过1项得1分，最高得4分。  说明：投标人提供有效的相应证书复印件，评标委员会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核实后进行评分，未提供或经核实不具备以上条件的不得分。如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所有成员均符合以上条件才可得分。 | 4 | 客观分 |  |
|  | **投标人类似业绩**  【3分】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投标人承接过安防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业绩得1分，最高得3分。  说明：①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有效合同、验收报告进行评分。  ②标项内任一产品如为首台套产品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政府部门认定之日起3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业绩分值为满分。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进行评分，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 | 3 | 客观分 |  |
|  | **产品技术指标的满足性**  【30分】投标文件明确的投标产品技术指标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技术要求的得30分，如有一项标有★的技术要求不满足的扣2分，如有一项其他技术要求不满足的扣1分，最高扣30分。  说明：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进行证明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对应证明材料证明其满足，否则视为不满足。 | 30 | 客观分 |  |
|  | **重难点分析**  【4分】结合需求分析，梳理项目实施重难点，并提出合理可行的解决措施。符合用户实际情况且内容完整、针对性强。【评分值：4分、3分、2分、1分、无内容得0分】 | 4 | 主观分 |  |
|  | **工作程序及管理方法**  【4分】工作进度计划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节点的思路和要点内容符合用户实际情况且完整、针对性强。【评分值：4分、3分、2分、1分、无内容得0分】 | 4 | 主观分 |  |
|  |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4分】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车牌识别系统、防撞柱系统、门禁系统、宿管系统、UPS系统、三维地图系统供货安装调试方案符合项目实际需要，内容全面合理。【评分值：4分、3分、2分、1分、无内容得0分】 | 4 | 主观分 |  |
|  | **售后服务方案**  【2分】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方式、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网点情况、服务能力）情况。符合用户实际需求且方案合理性和针对性强。【评分值：2分、1分、无内容得0分】 | 2 | 主观分 |  |
|  |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能力**  【5分】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证书的得1分；具有智能化或信息技术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得2分，中级职称证书得1分，最高得2分。承诺每周5天\*8小时驻场服务1年的得2分。  说明：上述人员要求为投标人在职员工，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以上人员的近三个月中任一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有关资格证书、职称证书、承诺书进行评分，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社保缴纳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为准。如为联合体，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由主办单位派遣。 | 5 | 客观分 |  |
|  | 技术负责人能力  【1分】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智能化或信息技术专业工程师职称证书得1分，最高得1分。  说明：上述人员要求为投标人在职员工，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以上人员的近三个月中任一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职称证书进行评分，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社保缴纳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为准。如为联合体，项目技术负责人由主办单位派遣。 | 1 | 客观分 |  |
|  | 其他团队成员能力  【1分】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多得1分；  【2分】具有安全员证书、施工员证书、材料员证书、资料员证书、特种作业电工证证书的，每提供一个不同类型证书得0.5分，最多得2分。  说明：上述人员要求为投标人在职员工，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以上人员的近三个月中任一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资格证书进行评分，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社保缴纳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为准。一人多证，仅计分一次，不重复计分。 | 3 | 客观分 |  |
|  | 系统演示  1.危化品管理终端系统演示：  （1）操作登录：选择要操作的内容，操作人与管理员依次进行人脸识别认证后登录得1分。（操作员与管理员必须不是同一人，同一人则提示与操作员一致，请换本柜管理员认证开门）。  （2）领取危化品：选择危化品，输入数量进行领取操作，系统显示本柜库存。其中操作人和管理员为开门时认证的人员得1分。  （3）存放危化品：选择危化品，输入数量进行存放操作；支持添加未在系统中录入的危化品，这里输入危化品基本信息及数量后进行存放操作得1分。  （4）危化品盘点：查看系统库存，输入盘点库存与盘点描述，提交后完成盘点，同时后台根据盘点库存修改系统库存数量得1分。  2.智能运维终端系统演示：  （1）运维终端支持对摄像机、硬盘录像机的在离线状态进行24小时实时监测并通过钉钉将告警信息推送的得1分。  （2）支持对热成像摄像机告警信息进行24小时实时监测并通过钉钉将告警信息推送的得1分。  （3）支持对警戒摄像机警戒报警信息进行24小时实时监测并通过钉钉将告警信息推送的得1分。  3.访客系统演示：  （1）可通过微信扫码提交访客预约信息，含姓名、来访人脸部照片、手机号、来访时间、来访事由、拜访老师、车牌号（选填）等内容得1分。  （2）访客提交拜访信息后，需要受访老师钉钉审核，审核完成后，抄送给总务老师二次确认，完成逐级审批流程得1分。  （3）访客提交拜访信息后，当受访老师为校领导时，只需要受访老师审核通过，不需要流转至总务老师，即可完成审批流程得1分。 | 10 | 客观分 |  |
|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30 | 客观分 |  |
|  |  | 100 |  |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二、评标标准

**2.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存在3.4.4情形的；

4.2.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2）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人的电子印章的；（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4.2.13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2.14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2.15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

使用说明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 第一章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 （供应商）

乙方2（全称）：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2.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 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1.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合同生效，且预算资金下达后，在收到乙方履约保证金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50%的预付款；甲方收到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提交全部报告材料，通过正式验收后，乙方凭发票、《杭州市教育设备政府采购货物验收回复单》或验收报告、《杭州市教育设备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评价意见表》向甲方办理合同余款，满足支付条件后，甲方在5个工作日内支付余款。其中涉及预付款的：合同生效，且预算资金下达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50%的预付款。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1.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2）履约地点：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1. **合同验收**
2.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

（5）履约验收的内容：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产权过户登记等）

1.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1.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1.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  |  |  |  |
| --- | --- | --- | --- |
|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 | 乙方（供应商） |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  | 拥有者性别 |  |
| 住 所 |  | 住 所 |  |
| 联 系 人 |  | 联 系 人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电话 |  |
| 通信地址 |  | 通信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电子邮箱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开户名称 |  |
|  |  | 开户银行 |  |
|  |  | 银行账号 |  |
| 丙方 |  |  |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  |
|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  |
| 住 所 |  |  |  |
| 联 系 人 |  |  |  |
| 联系电话 |  |  |  |
| 通信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 电子邮箱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第二章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合同标的及金额**

2.1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合同履行**

6.1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质量标准和保证**

8.1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权利瑕疵担保**

9.1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知识产权保护**

10.1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保密义务**

11.1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合同价款支付**

12.1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履约保证金**

13.1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售后服务**

14.1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违约责任**

15.1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合同分包**

17.1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不可抗力**

18.1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政府采购政策**

20.1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法律适用**

21.1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通知**

22.1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合同未尽事项**

23.1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  |  |
| --- | --- | --- |
| 第二章  第1.2（6）项 | 联合体具体要求 |  |
| 第二章  第1.2（7）项 | 其他术语解释 |  |
| 第二章  第4.4款 |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  |
| 第二章  第4.6款 |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章  第5.4款 |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章  第6.1款 |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
| 第二章  第7.1款 | 包装特殊要求 | / |
| 指定现场 |  |
| 第二章  第7.2款 | 运输特殊要求 |  |
| 第二章  第7.3款 | 保险要求 |  |
| 第二章  第8.2（1）项 | 质量保证期 |  |
| 第二章  第8.2（3）项 |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  |
| 第二章  第11.1款 |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
| 第二章  第12.2款 |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  |
| 第二章  第13.2款 |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
| 第二章  第13.3款 |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
| 第二章  第14.1（3）项 |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
| 第二章  第14.1（5）项 | 货物回收的约定 |  |
| 第二章  第14.1（6）项 |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
| 第二章  第15.1款 | 修理、重做、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  |
| 第二章  第15.2（2）项 | 迟延交货赔偿费 |  |
| 第二章  第15.3款 | 逾期付款利息 |  |
| 第二章  第15.4款 | 其他违约责任 |  |
| 第二章  第19.2款 | 解决争议的方法 |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 第二章  第23.1款 | 其他专用条款 |  |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第一章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如果有）…………………………………………………（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 **一、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安防项目【招标编号：CTZB-2025010365】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  |  |  |
| --- | --- | --- |
| 1 | （1）接受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能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 | ◇属于此种情形的供应商除基本资格要求应提供资料外。还应提供以下资料：  （1）如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参加投标，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2）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不属于此种情况的供应商提供以下资料：  （3）企业类型的声明函。【证明材料1】 |

### 【证明材料1】企业类型的声明函

（1）如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参加投标，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2）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应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3）如投标人不属于以上类型，提供《企业类型的声明函》。

**企业类型的声明函**

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不属于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采购活动，联合体的各方均应提供此声明函）**

## 第二章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6）投标标的清单………………………………………………………………………（页码）

（7）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 一、投标函

**投标函**

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安防项目【招标编号：CTZB-2025010365】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投标标的清单；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2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2.3.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对投标文件中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我方承诺将通过政采云平台展开质疑、投诉等活动，并确认接受平台以电子送达的方式送达相关文书。我方认可电子送达与邮寄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文书到达政采云平台日期为送达日期，本公司保证政采云平台账号真实有效。

6、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所在单位： ），以我方名义处理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安防项目【招标编号：CTZB-2025010365】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所在单位： ），以我方名义处理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安防项目【招标编号：CTZB-2025010365】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的组成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 | / |
| 4 | 其他实质性要求1： | 招标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5 | 其他实质性要求2：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其他实质性要求 XX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注：1.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2、招标文件中实质性要求必须明确响应。**

###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XXX（预先填写）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2 | XXX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六、投标标的清单

**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XXX |  |  |  |  |  |
| 2 | XXX |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1.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2.本表格所反映的偏离情况与“符合性审查资料”、“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不一致的，以“符合性审查资料”、“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为准。

3.投标人须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非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第三章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页码）

（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页码）

###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安防项目【招标编号：CTZB-2025010365】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计** | **备注**  **（如果有）** |
| 1 | XX |  |  |  |  |  |  |  |
| 2 | X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供应商承诺提供赠品、回扣、采购预算中本身不包含的其他商品或服务，视作无效承诺，不得因无效承诺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也不得将其作为中标（成交）条件或者合同签订条件；总价不为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删除）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二、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你公司组织的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采购人）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安防项目（项目名称）CTZB-2025010365（招标编号）网络项目（标项名称）的招标中若获中标，我单位保证按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规定，向你公司即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如我单位未按上述承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你公司有权取消我单位中标资格，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 附件

## 附件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_单位的\_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安防项目\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 （投标人全称）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安防项目【招标编号：CTZB-2025010365】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 附件5：联合协议

**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安防项目【招标编号：CTZB-2025010365】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安防项目【招标编号：CTZB-2025010365】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1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杭州市长河高级中学 的 杭州市长河第二高级中学安防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行业 | 制造商名称 | 从业人员人数 | 营业收入（万元） | 资产总额（万元） | 企业类型 |
| 1 |  | 工业 |  |  |  |  | □中型  □小型  □微型 |
| 2 |  | 工业 |  |  |  |  | □中型  □小型  □微型 |
| 3 |  | 工业 |  |  |  |  | □中型  □小型  □微型 |
| 4 |  | 工业 |  |  |  |  | □中型  □小型  □微型 |
| 5 |  | 工业 |  |  |  |  | □中型  □小型  □微型 |
| 6 |  | 工业 |  |  |  |  | □中型  □小型  □微型 |
| 7 |  | 工业 |  |  |  |  | □中型  □小型  □微型 |
| 8 |  | 工业 |  |  |  |  | □中型  □小型  □微型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②《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标的、行业错误或者未填写标的、行业的，声明函无效。③企业类型根据真实情况进行勾选。